

公司代码：600681

公司简称：百川能源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东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恒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学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45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可能面临的风险，包括行业政策风险、价格变化风险、气源依赖风险、安全生产风险、宏观经济及其他不可抗力风险等，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责任 3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百川能源	指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百川燃气	指	百川燃气有限公司，原名百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荆州天然气	指	荆州市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阜阳燃气	指	阜阳国祯燃气有限公司
百川资管	指	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贤达实业	指	荆州贤达实业有限公司
景湖房地产	指	荆州市景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百川能源发行股份购买荆州天然气 100%股权
重大资产重组	指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重大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百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持有的百川燃气 100%股权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分子公司
中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分子公司
中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分子公司
董事会	指	百川能源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百川能源股东大会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立信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百川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STSUN ENER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ESTSUN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东海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思萌	许健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西路2号院丽泽平安金融中心A座2301	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西路2号院丽泽平安金融中心A座2301
电话	010-85670030	010-85670030
传真	010-85670030	010-85670030
电子信箱	baichuandsh@163.com	baichuandsh@163.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阳新路特一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注册地址变更情况详见公司2003-031号、2005-023号、2011-004号公告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西路2号院丽泽平安金融中心A座2301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73
公司网址	www.bestsungas.com
电子信箱	baichuandsh@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百川能源	600681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洪勇、刘小华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5,090,704,821.92	5,223,303,178.65	-2.54	5,009,584,06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023,081.77	368,421,440.66	-13.41	391,193,11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7,163,541.76	280,991,305.23	-1.36	348,536,999.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641,576.74	668,630,172.97	4.49	509,014,789.31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69,984,599.12	3,638,284,588.00	0.87	3,673,457,616.89
总资产	7,707,990,695.03	7,871,150,415.75	-2.07	7,825,635,587.0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79	0.2748	-13.43	0.28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79	0.2748	-13.43	0.28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67	0.2096	-1.38	0.25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9	9.99	减少1.30个百分点	1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5	7.62	减少0.07个百分点	9.1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因回购股份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为 1,349,881,352 股。

2、2023 年及 2024 年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为 1,340,854,810 股。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025,111,096.09	723,428,946.47	737,632,847.34	1,604,531,93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431,152.01	35,471,915.54	46,322,441.65	146,797,57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8,612,108.88	23,703,459.00	35,514,864.10	129,333,109.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322,229.13	325,551,838.49	232,965,596.16	666,446,371.22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99,907.15		-30,821.37	270,210.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9,947,385.36		117,201,302.61	49,119,016.0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66,849.3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204,298.00		1,960,869.18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32,737.45		-5,773,786.82	-36,761.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95,752.19		-50,593.7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14,413.67		25,324,954.35	-6,718,287.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32,241.27		551,880.11	-144,914.66
合计	41,859,540.01		87,430,135.43	42,656,111.7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	1,500,000.00	0.00	0.00
合计	1,500,000.00	1,500,000.00	0.00	0.0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国内形势，我国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134.9 万亿元，同比增长 5%，增速居世界主要经济体前列。本年度，百川能源围绕经营管理目标，保存量、做增量、调结构，深入执行精细化管理举措，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全力服务用户用能需求，公司业务稳定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91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 亿元。公司实现天然气销售总量 13.8 亿立方米，天然气销售业务营业收入 42.95 亿元，占整体营业收入的 84.36%。公司天然气销售业务在公司总收入中占比持续提升，为公司长期稳定经营和未来业务拓展打下坚实的基础。本年度，公司开发安装居民用户 11.5 万户，开发安装非居民用户 1,600 余户。截至 2024 年底，公司高中压管网合计超过 6,600 公里，覆盖居民人口超过 1,800 万，现有居民用户 272 万户。

本年度，公司积极推进老旧管网排查和更新改造、用户安全检查以及安防用品推广安装等重点工作，持续加大对安全生产管理的投入力度，提升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公司完成了部分重点场站和管网的改造升级，主要经营区域管网进一步互联互通，提高了公司气源供应保障能力；公司数字化项目不断迭代升级，物联网表具及报警器平台整合优化，提高了户内安防水平；开发呼叫中心语音机器人，在保障用户体验的同时提升了服务效率；优化数据管理系统，有效提高了整体工作效率和管理效能。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4年，我国经济持续恢复，“双碳”政策推动能源结构调整，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积极推进，价格市场化政策不断落地执行，天然气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均有突破，天然气产量及表观消费量实现同步增长。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年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4,260.5亿立方米，同比增长8%，天然气产量2,464亿立方米，连续八年增产超百亿立方米，资源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

报告期内，我国发布的多个能源政策文件中都明确提出天然气在新型能源体系建设中的发展方向。3月18日，国家能源局发布《2024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提出继续深化油气体制改革，推进基础设施高质量公平开放，加快管网互联互通，支持引导省级管网以市场化方式融入国家管网。修订天然气利用政策，推动天然气在新型能源体系建设中发挥更大作用。5月29日，国务院印发的《2024—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提出要有序引导天然气消费，优先保障居民生活和北方地区清洁取暖。6月19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天然气利用管理办法》，要求天然气利用坚持产供储销体系协同，供需均衡、有序发展；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保民生、保重点、保发展；坚持绿色低碳，促进天然气在新型能源体系建设中发挥积极作用。

11月8日，全国人大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作为我国能源领域的基础性、统领性法律，能源法制定的目的即为了推动能源高质量发展，保障国家能源安全，促进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和可持续发展，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适应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需要。能源法明确要采取多种措施，加大石油、天然气资源勘探开发力度，增强石油、天然气国内供应保障能力。

天然气是优质高效、绿色清洁的低碳能源，在城市燃气、工业燃料、发电、交通、化工等多个领域具有广泛应用，是国民经济中重要的基础能源。在“双碳”目标推动下，天然气承担着安全供给和绿色低碳的双重使命。根据《中国天然气发展报告（2024）》，2023年我国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总量中占比为8.5%，相较于国家发改委印发的《加快推进天然气利用的意见》中提出的到2030年力争将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占比提高到15%左右目标仍有较大差距。天然气作为能源转型的稳定器，在新型能源体系构建和实现双碳目标中将持续起到重要支撑作用，天然气消费市场还有很大的增长空间。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要从事城市燃气业务，主营业务为城市管道燃气销售、燃气工程安装、燃气具销售。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经营模式

1、燃气销售业务。目前，公司已在河北省廊坊市、张家口市、沧州市、保定市以及天津市武清区、湖北省荆州市、安徽省阜阳市、辽宁省葫芦岛市等地区进行燃气经营。公司气源主要为管道天然气，公司从中石油等上游气源方采购天然气后，通过所属城镇门站后再经由管道、CNG加气站等方式向下游用户销售。

在采购定价方面，管道天然气上游气源方根据市场供需情况，在国家发改委制定的基准门站价格基础上进行上下浮动。

在销售价格方面，居民用户销售价格采取政府定价，工商业用户销售价格采取政府指导价，目前终端天然气销售价格已基本建立起上下游价格联动调整机制。

2、燃气工程安装。公司在经营区域内为保障用户通气，组织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和燃气设备安装等服务，并收取费用。

3、燃气具销售业务。公司对燃气灶、燃气壁挂炉等燃气具实施大宗采购，向开发商或用户销售燃气具，并收取费用。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区位优势

公司逐步成长为全国性布局的城市燃气企业，所辖经营区域中，廊坊市、张家口市、沧州市、保定市以及天津市武清区位于京津冀协同发展核心区域，安徽省阜阳市、湖北省荆州市位于长江经济带重要区域。京津冀协同发展是党中央着眼于经济发展新常态下参与国际竞争、推动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所实施的重大国家战略。目前京津冀三地在交通一体化、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升级转型等重点领域已经取得显著成果。伴随着北京市通州区与廊坊三河、香河、大厂三市县一体化规划，以及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和雄安新区建设加速推进，产业承接和转移升级带来的人口和产业溢入将促进区域市场对天然气的需求继续快速增长。而长江经济带作为中国新一轮改革开放转型实施战略及经济发展的重要区域，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区域内天然气市场发展潜力巨大，天然气消费将持续增长。

（二）市场规模及协同优势

城市管道燃气在同一供气区域内具有一定的规模效应，管网覆盖区域越广、燃气用户越多，公司在气源采购、物资招采、区域协同等方面的规模效应越明显。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天然气输配管网长度已超过 6,600 公里，覆盖居民人口超过 1,800 万，现有居民用户 272 万户，工商业用户数万家。公司在城市管道燃气的基础网络设施、用户数量方面具有明显的区域市场规模优势。

公司依托现有经营区域市场规模优势，不断挖掘产业链上下游发展机会，协同现有经营区域及主营业务，积极寻找优质城市燃气项目，开展增值服务及增值产品销售，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努力实现由区域性城市燃气运营商向全国型清洁能源服务商转变。

（三）运营管理优势

公司拥有完善的长输管线和城市管网，为公司燃气业务在各区域深度发展提供了良好基础。在气源方面，公司长期与上游气源供应商保持着良好合作关系。目前公司主要气源来自陕京二线永唐秦支线、陕京四线宝香西支线、港清三线、西气东输忠武线、西气东输一线等。

公司秉承“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方针和“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的安全理念，全面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制度。通过网格化的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积极采取预防控制措施，消除安全风险。公司推行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持续提升和完善安全生产水平，杜绝事故发生。公司具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和抢险能力，确保供气安全平稳。

经过 20 余年的专业经营，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城市燃气运营和安全管理经验，拥有一批业务素质优秀、对公司高度忠诚的管理团队和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公司通过组织变革与新技术应用实现扁平化、精细化的管理，对管网运行安全提供支持和保障，提升客户体验，不断增强公司运营管理优势。

（四）公司治理优势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强本强基、严监严管”的要求，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和证监会、上交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规定，规范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提高上市公司质量。通过近年来公司制度体系建设，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构建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管理机制并使其有效运行，形成了规范、高效的公司治理模式，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91 亿元，同比下降 2.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 亿元，同比下降 13.4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 0.2379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9%。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090,704,821.92	5,223,303,178.65	-2.54
营业成本	4,309,582,547.62	4,416,621,055.61	-2.42
销售费用	48,737,593.50	57,275,551.32	-14.91
管理费用	148,821,334.58	151,694,812.29	-1.89
财务费用	75,272,534.32	74,638,876.91	0.85
研发费用	3,224,559.81	6,313,494.25	-48.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641,576.74	668,630,172.97	4.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939,344.41	-360,464,530.7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738,528.72	-320,964,307.51	不适用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本期研发项目发生的支出较上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支出较上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本期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营业收入 49.24 亿元，同比下降 2.55%；主营业务营业成本 42.56 亿元，同比下降 2.63%。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燃气行业	4,923,520,256.95	4,255,637,151.62	13.57	-2.55	-2.63	增加 0.0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天然气	4,294,579,031.87	3,986,463,433.71	7.17	-1.05	-2.17	增加 1.06 个百分点
燃气工程安装	423,374,270.69	128,875,891.76	69.56	-18.22	-18.58	增加 0.13 个百分点
燃气具	99,890,009.78	55,570,924.12	44.37	21.25	19.68	增加 0.73 个百分点
供暖	57,166,712.67	42,589,125.87	25.50	3.12	4.10	减少 0.7 个百分点
成品油	48,510,231.94	42,137,776.16	13.14	-14.56	-16.09	增加 1.5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华北地区	3,238,484,976.40	2,773,265,183.09	14.37	-2.40	-5.04	增加 2.39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1,016,631,664.26	889,536,170.13	12.50	-8.20	0.72	减少 7.75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619,188,404.83	549,943,416.74	11.18	8.81	5.56	增加 2.74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37,347,747.60	32,128,150.41	13.98	-7.87	0.41	减少 7.09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11,867,463.86	10,764,231.25	9.30	-31.42	-22.62	减少 10.30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城市燃气 服务	4,923,520,256.95	4,255,637,151.62	13.57	-2.55	-2.63	增加 0.0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西北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1.42%，主要因本期西北地区部分主营业务产品销量减少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燃气行业	燃气业务 成本	4,255,637,151.62	98.75	4,370,599,490.13	98.96	-2.6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天然气	天然气及	3,986,463,433.71	92.50	4,074,749,649.94	92.26	-2.17	

	输送成本						
燃气工程 安装	安装成本	128,875,891.76	2.99	158,288,654.44	3.58	-18.58	
燃气具	燃气具成本	55,570,924.12	1.29	46,434,431.00	1.05	19.68	
供暖	供暖成本	42,589,125.87	0.99	40,910,556.06	0.93	4.10	
成品油	成品油销售成本	42,137,776.16	0.98	50,216,198.69	1.14	-16.0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9 月 24 日，阜阳燃气通过现金购买方式取得阜阳太和国祯燃气管道运营有限公司剩余 35% 股权。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44,485.8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8.7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346,713.79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83.2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	-------	---------

销售费用	48,737,593.50	57,275,551.32	-14.91
管理费用	148,821,334.58	151,694,812.29	-1.89
财务费用	75,272,534.32	74,638,876.91	0.85
所得税费用	129,656,195.92	146,945,302.32	-11.77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224,559.8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3,224,559.8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0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0.9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硕士研究生	1
本科	2
专科	13
高中及以下	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641,576.74	668,630,172.97	4.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939,344.41	-360,464,530.7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738,528.72	-320,964,307.51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应收款	6,734,926.87	0.09	30,894,062.39	0.39	-78.20	主要因本期收回部分保证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3,206,677.17	1.08	53,726,802.74	0.68	54.87	主要因本期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11,416,251.01	0.15	5,605,610.32	0.07	103.66	主要因本期房屋租赁及土地使用权租赁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534,258.78	0.03	1,631,770.57	0.02	55.31	主要因本期新增履约保函担保费所致。
应付票据	35,106,125.13	0.46	70,200,575.80	0.89	-49.99	主要因本期部分承兑汇票到期，履行承兑所致。
应付账款	262,815,994.08	3.41	520,198,308.52	6.61	-49.48	主要因本期支付供应商采购款所致。
预收款项	474,336.76	0.01	703,586.75	0.01	-32.58	主要因期末预收的房屋租金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66,785,048.20	2.16	102,019,555.92	1.30	63.48	主要因期末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2,649,507.04	8.99	236,202,241.14	3.00	193.24	主要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7,685,739.42	0.10	1,100,000.00	0.01	598.70	主要因期末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477,900,000.00	6.20	1,120,530,000.00	14.24	-57.35	主要因期末向金融机构借款余额减少，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租赁负债	616,488.09	0.01			不适用	主要因本期新增房屋租赁所致。
长期应付款	118,668,850.34	1.54	35,690,156.25	0.45	232.50	主要因本期售后回租业务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	2,400,000.00	0.03			不适用	主要因本期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赔偿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33,564,195.00	0.44	54,492,979.43	0.69	-38.41	主要因本期根据供热工程的预计使用年限均匀确认收入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15,702,767.39
应收票据	7,685,739.42
固定资产	134,729,648.05
合计	258,118,154.86

说明：受限原因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阜阳燃气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通过现金购买方式取得阜阳太和国祯燃气管道运营有限公司剩余 35%股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 动	本期计提的减 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 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1,500,000.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百川燃气	36,000.00	燃气销售； 燃气工程安 装；燃气具 销售	496,194.97	150,106.93	342,099.90	18,917.96
阜阳燃气	11,635.55	燃气销售； 燃气工程安 装；燃气具 销售	161,192.66	55,402.21	104,049.50	6,461.75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天然气消费量保持较快增长

根据国家发改委和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 年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 4,260.5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8%，天然气产量 2,464 亿立方米，连续八年增产超百亿立方米，资源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全年我国进口天然气合计 1.32 亿吨，同比增加 9.8%，其中液化天然气进口量 7,665 万吨，同比增加 7.5%，气态天然气进口 5,504 万吨，同比增加 13.1%。全年我国天然气平均进口价格 494.8 美元/吨，同比回落 7.7%。

2024 年我国天然气消费保持较快增长，一方面由于我国经济持续复苏、工业生产持续恢复向好，带动国内工商业、交通以及发电等领域的天然气消费量整体增加。同时，国际地缘政治等因素导致的国际天然气市场价格波动逐渐平稳，天然气进口价格回落，为促进天然气消费和推动天然气市场化改革提供了有利条件。

2、天然气供应保障能力显著提升

“十四五”以来，我国油气管网全面进入物理互联互通、服务公平开放的发展新阶段，“全国一张网”正在加速形成。随着国家“双碳”目标下能源转型的推进，我国全面提速天然气干线通道、管网互联互通、储气调峰重点项目建设，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全线贯通、满负荷运行，川气东送二线等战略性工程提速建设，广东、浙江、甘肃、福建、海南等省级管网融入“全国一张网”，国家能源保障能力显著提升。目前，我国主干油气管网总里程超 10 万公里，输气能力从 2020 年 2,230 亿立方米增长到目前的 3,940 亿立方米，增幅达 76%。按照规划，到 2025 年我国天然气“全国一张网”将更加完善，建成“五纵五横”的天然气干线管网格局，将进一步提升油气供应保障能力。

3、市场化改革持续推进

2025年4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完善价格治理机制的意见》，《意见》提出进一步完善成品油定价机制，深化天然气价格市场化改革；有序发展油气、煤炭等交易市场；营造有利于价格有效形成的市场环境，促进电网公平接入，推动油气管网设施公平开放；深入推进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优化居民阶梯水价、电价、气价制度。近年来，我国天然气市场化改革各项政策措施不断落地，天然气终端销售价格联动机制基本建立并逐步完善，有利于市场中各主体充分发挥资源在市场配置中的作用以及天然气行业长期健康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深入挖掘现有经营区域市场潜力，利用好在燃气经营和用户服务等方面形成的规模化及品牌化优势，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做强存量业务；努力拓展大用户直供、燃气贸易和增值产品销售等增量业务，扩大业务规模。同时，公司将着力把握天然气行业市场化改革机遇，挖掘产业链上下游发展机会；积极寻求并购优质城镇燃气项目，强化全国性布局；继续探索新质生产力相关领域，寻找新业务增长点。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将继续围绕发展战略，深耕现有市场，抢抓政策机遇，深入挖掘用户需求，拓展燃气购销，筑牢安全基石，挖掘产业链机遇，寻找新业务增长点。

一、深耕现有市场，持续增强竞争力

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全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目标为5%左右，并提出持续用力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公司主要经营区域位于京津冀协同发展核心区域以及长江经济带重要区域，具有良好的经济发展基础。公司将继续深耕现有经营区域，利用城市燃气“一城一企”政策机遇，主动抢抓区域市场整合机会，拓展相邻地区市场。公司将深入挖掘用户潜在需求，应用网格化管理机制，打造增值产品销售体系新模式，大力推动增值业务开展。公司还将继续提高信息化、数智化水平，向员工赋能，提升工作效率和经营管理水平。

二、拓展燃气购销业务，进一步降本增效

我国天然气管网“全国一张网”已基本形成，基础设施公平开放持续推进，上游勘探开发、天然气进口以及下游终端燃气消费主体呈现多元化趋势，有利于进一步促进天然气价格市场化形成机制，增强天然气市场的整体活力与竞争力。公司将继续拓展天然气购销业务，通过国家管网和交易中心各种服务和交易模式，优化资源配置，降低采购成本，持续拓展下游用户。

公司将继续配合各经营区域政府建立完善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增强天然气供应保障水平，促进天然气资源高效利用。

三、筑牢安全基石，保障用气安全

公司将继续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各级政府及主管单位对燃气安全工作的要求，树牢安全理念，认真落实主体责任，完善公司安全管理体系与制度，持续深化隐患排查，加强用户安全宣传工作力度，持续提高公司安全管理工作水平。公司将根据住建部、发改委《关于扎实推进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工作的通知》等政策要求，持续推进老旧管网改造、“瓶改管”、户内燃气安全装置等重点工作，进一步保障用户用气安全。

四、积极挖掘产业链上下游机会，寻找新业务增长点

公司将继续挖掘产业链上下游发展机会，努力并购优质城市燃气项目，做好存量、做大增量，继续进行全国布局。公司将依托现有业务以及用户和市场等资源优势，根据战略规划方向开展新质生产力相关领域的探索，结合自身业务寻找新增长点。

特别提示：上述经营计划不代表公司对2025年度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将会积极采取各种措施，努力规避各类经营风险，但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仍存在下述风险和不确定因素：

（一）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属的城市燃气行业受到国家及地方的整体规划和产业政策的支持。但不排除未来国家及地方的整体规划和产业政策发生变化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政策法规作出改变，导致燃气行业获得的扶持与鼓励减少或公司经营区域内产业结构调整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价格变化风险

中国天然气行业的上下游具有不同的定价机制。上游逐渐实施市场化定价，下游城市燃气定价则受各地政府监管。政府价格监管部门上下游价格传导机制已经建立但仍有滞，可能会对公司销售毛利产生一定影响。各地政府规范城镇燃气工程安装收费，价格标准存在不确定性。

（三）气源依赖风险

目前，我国天然气的来源主要由中石油、中石化和中海油控制。公司与中石油长期合作，能够获得中石油的稳定供气。同时由于城市燃气业务涉及民生问题，公司在供气合同到期后续签或新签订供气合同可能性较大。如果出现天然气供应紧张导致公司向主要供应商的采购需要得不到满足，或是供气合同到期后，公司未能与主要供应商及时续签或新签订供气合同，将制约公司的业务发展。

（四）安全生产风险

天然气属于易燃、易爆气体，对储存与输送的安全管理有很高要求。若发生火灾、爆燃等安全事故或者出现由于安全生产问题被有关部门要求停产检修等情形，企业生产经营将受到不利影响。

（五）宏观经济及其他不可抗力风险

若宏观经济下行或出现其他不可抗力事件，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或受到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基本情况如下：

（一）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程序公开透明，决策公平公正。股东大会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时间、地点的选择充分考虑股东的便利性，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平等享有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充分尊重与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运作，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董

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公司董事积极出席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股东大会，熟悉有关法律、法规，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运作，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2024 年公司监事会完成两名监事补选工作，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利润分配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等事项进行持续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利用其控股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的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均与控股股东保持独立完整，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五）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强化信息披露质量，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 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 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 股东大会	2024/5/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5/9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

				告》、《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共 12 项议案，详见公司 2024-014 号公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9/19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9/20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详见公司 2024-031 号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 因	报告期内从 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 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获取 报酬
王东海	董事长	男	60	2016/4/21	2025/3/27	177,450,696	177,450,696	0		155.21	否
	总经理			2021/3/5	2025/3/27						
韩啸	董事、副 总经理	男	53	2016/4/21	2025/3/27	865,385	865,385	0		101.38	否
白恒飞	董事	男	42	2018/1/10	2025/3/27	0	0	0		134.08	否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2017/8/3	2025/3/27						
朱杰	董事	男	36	2018/1/10	2025/3/27	0	0	0		0	是
李伟林	独立董事	男	69	2021/3/26	2025/3/27	0	0	0		15.00	否
叶陈刚	独立董事	男	62	2022/3/28	2025/3/27	0	0	0		15.00	否
任宇飞	独立董事	男	41	2022/3/28	2025/3/27	0	0	0		15.00	否
马福有	监事	男	63	2017/4/20	2025/3/27	865,385	865,385	0		43.27	否
王文东	监事(离任)	男	61	2016/4/21	2025/5/8	0	0	0		0	否
张敏	监事(离任)	女	40	2019/9/16	2025/5/8	0	0	0		0	是
张东江	监事	男	67	2025/5/8	2025/3/27	0	0	0		46.48	否
吴照国	监事	男	39	2025/5/8	2025/3/27	500	0	-500	减持	87.20	否
杨轶男	副总经理	男	46	2017/4/27	2025/3/27	0	0	0		51.81	否
李思萌	董事会秘书	男	34	2022/3/7	2025/3/27	0	0	0		65.34	否
合计	/	/	/	/	/	179,181,966	179,181,466	-500	/	729.78	/

注：吴照国先生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发生在担任公司监事职务之前，任职监事期间未买入或卖出公司股份。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东海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4 年至 1992 年任职于永清县经济委员会，1992 年至今先后创办了百川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百川燃气有限公司、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百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企业。曾任永清县政协副主席，廊坊市政协常委，河北省政协委员。现任百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百川能源董事长、总经理等。
韩啸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永清恒通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经理，廊坊百川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百川能源董事会秘书。现任百川能源董事、副总经理等。
白恒飞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2008 年至 2010 年曾就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从事审计业务，2010 年起先后就职于民生证券、中信建投证券及中信证券从事投资银行业务。现任百川能源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等。
朱杰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荆州市天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泸州市贤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泸州市贤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百川能源董事。
李伟林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管道分公司华中输气公司经理、党委书记，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管道分公司组织部常务副部长、总经理助理等职务。曾任中国科学技术学会全国储运科学首席科学传播专家、《油气储运》编委会副主任、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协会常务理事、中国石油学会科学普及教育委员会副主任、中国石油学会石油储运专业委员会腐蚀与防护工作部主任、油气管道输送安全国家工程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副主任等职务，参与编写的著作和论文多次获省部级奖项。现任百川能源独立董事，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外聘专家。
叶陈刚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南财经大学湖北分校副教授，湖北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所长，武汉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中国地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国家会计学院高级访问学者，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总会计师协会理事。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华峰测控（688200.SH）独立董事，百川能源独立董事，兼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职业道德委员会委员，中国审计学会理事，国务院学位办审计专业硕士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会计学会副秘书长。叶陈刚教授是我国商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研究方面的权威专家，并著有《企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等大量学术著作。
任宇飞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拥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历任天津市公安局警员，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审判员，中国华融资产股份有限公司法务，华融新兴产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负责人，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高级联席合伙人。现任北京中医药大学教师，百川能源独立董事。
马福有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二级建造师。历任廊坊百川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永清公司、燕郊公司、大厂公司经理，百川燃气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百川能源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
张东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石油管道公司第一项目部副经理，中国石油管道建设项目经理部项目经理。现任百川能源监事。
吴照国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中级工程师。历任国家电投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主任助理、主任工程师，北京北大纵横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现任百川能源信息管理中心负责人，百川能源监事。
杨轶男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历任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师、分公司副经理、部门副主任、项目支持部副主任

	工程师，北京中联奥意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宝塔新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百川能源副总经理，百川燃气热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
李思萌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南加州大学经济数学本科，约翰霍普金斯大学金融硕士研究生，曾任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高级分析师，2019 年 6 月起任百川能源证券部部长，2022 年 3 月起任百川能源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17 日，王文东先生、张敏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文东先生、张敏女士辞任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前，王文东先生、张敏女士仍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2024 年 5 月 8 日，张东江先生、吴照国先生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当选为公司监事。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届满。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第十一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工作完成前，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东海	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 年 4 月	
张敏	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	2021 年 3 月	2024 年 7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东海	百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12 月	
王东海	永清百川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6 月	
王东海	百川能源（绥中）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11 月	
王东海	廊坊泛海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10 月	
王东海	百川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5 月	
王东海	百川（北京）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 年 8 月	
韩啸	百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2 月	
韩啸	百川能源（绥中）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1 月	
韩啸	百川燃气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6 月	
韩啸	荆州市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 年 2 月	
白恒飞	百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Bestsun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imited)	董事	2018 年 1 月	
白恒飞	百川燃气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6 月	
白恒飞	百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8 年 8 月	
白恒飞	海南百川氢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 年 8 月	
白恒飞	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9 月	
朱杰	泸州市贤达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 年 3 月	
叶陈刚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6 年 1 月	
叶陈刚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2 月	
任宇飞	北京中医药大学	教师	2019 年 4 月	
任宇飞	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23 年 5 月	

马福有	百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	
马福有	百川能源（绥中）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马福有	大厂回族自治县智汇热力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6月	
马福有	百川燃气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6月	
马福有	阜阳国祯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8月	
马福有	百川能源（固安）热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5月	
马福有	三河市智汇热力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8月	
吴照国	江苏易巨建筑安装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8月	
吴照国	廊坊佳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9月	
王文东	永清县津永铁城铁路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2月	
杨轶男	百川能源（绥中）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经理	2017年11月	
杨轶男	百川燃气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18年6月	
杨轶男	天津市武清区九九热力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年5月	
杨轶男	百川能源（固安）热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年5月	
杨轶男	河北磐睿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7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按照《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执行。独立董事津贴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领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前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所列示。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29.78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	-------	------	------

王文东	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张敏	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张东江	监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吴照国	监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 10 次会议	2024/4/17	审议通过《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共 20 项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	2024/4/29	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	2024/8/29	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 4 项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	2024/10/30	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共 2 项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东海	否	4	4	0	0	0	否	2

韩啸	否	4	4	0	0	0	否	2
白恒飞	否	4	4	0	0	0	否	2
朱杰	否	4	4	4	0	0	否	2
李伟林	是	4	4	3	0	0	否	2
叶陈刚	是	4	4	2	0	0	否	2
任宇飞	是	4	4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叶陈刚、任宇飞、朱杰
提名委员会	任宇飞、叶陈刚、王东海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伟林、任宇飞、白恒飞
战略委员会	王东海、韩啸、李伟林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3/29	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共 13 项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4/4/26	审议《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会议事	/

		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8/19	审议《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共 3 项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4/10/25	审议《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4/7	审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共 2 项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四)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3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94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0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501
销售人员	45
技术人员	185
财务人员	64
行政人员	146
不在岗人员	3
合计	1,94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22
本科	335
专科	721
高中及以下	866
合计	194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员工不同的职级采用不同的绩效考核方式，制定合理的薪酬制度以实现员工薪酬的动态管理，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促进企业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依据发展战略、年度绩效达成情况，在考虑同行业薪酬水平、地区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合理的薪酬策略，每年定期对干部、员工薪酬进行调整，保证薪酬水平对内保持公平性、对外具有竞争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组织建设及人才培养，不断优化人才培养体系。2024 年度，公司通过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模式，持续开展各层级培训，以“标杆工程”、“班组建设”、“师傅带徒弟”等方式全方位提高员工的专业技能和管理水平，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共同成长。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保护了全体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分红政策未发生调整。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时的公司总股本 1,340,854,81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74,311,125.3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已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实施完毕。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时的公司总股本 1,340,854,81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9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0,676,932.9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已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实施完毕。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公司拟以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45 元（含税）。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总股本 1,340,854,810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94,423,947.45 元（含税）。同时，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并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3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315,100,880.35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9,023,081.77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98.77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315,100,880.35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98.77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092,796,670.1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100,031,350.9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192,828,021.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359,545,877.9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331.76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9,023,081.77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21,121,810.57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科学规范、公平合理的绩效考评体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织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和绩效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及绩效薪酬。

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确定了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以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内控管理要求，构建完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有效保证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有效实施及其检查监督负责，董事会及其全体成员保证内部控制相关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该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经营计划管理、全面预算管理、子公司经营班子任免、组织绩效考核管理等方式对各子公司经营管理进行有效管控，提高了公司整体运行效率和抗风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在子公司管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已得到有效执行。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需要整改的情况。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天然气作为清洁高效的低碳能源，肩负着能源消费结构从化石能源向可再生能源过渡的重要使命，对促进我国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具有重要的意义。

报告期内，公司供应的天然气按等热值换算相当于替代原煤 260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二氧化硫、粉尘排放量分别为 180 万吨、14 万吨、125 万吨，大幅降低大气污染物排放。（注：相关数据测算依照《中国天然气高质量发展报告（2020）》）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8	公益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18	
物资折款（万元）	0	
惠及人数（人）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曹飞	本次权益变动后，曹飞与上市公司之间将保持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上市公司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均保持独立。为保证上市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独立，曹飞已于2015年1月7日出具了《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2015年1月7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曹飞	本次权益变动前，曹飞与上市公司之间在业务上不存在竞争关系。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曹飞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或者潜在的同业竞争。为消除和避免同上市公司未来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曹飞已于2015年1月7日出具了《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2015年1月7日	否	长期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曹飞、百川资管、王东海	1、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	2015年7月13日	否	长期	是		

			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解决关联交易	曹飞		本次权益变动前，曹飞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本次权益变动后，为避免和规范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曹飞已于2015年1月7日出具了《关于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2015年1月7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上市公司		1、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在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披露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如因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5年7月13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百川资管及王东海	1、若百川燃气及下属公司存在部分土地使用权与房产未及时办理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更名过户手续、未取得产权证书或存在其他瑕疵，所租赁的房屋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或未取得房产证等情形导致百川燃气发生损失或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处罚，本人/本企业将全额承担该部分损失和被处罚的损失；2、若百川燃气及下属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之前未缴纳或者未足额缴纳社保费用与公积金费用，或因社保费用与公积金费用缴纳问题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处罚，本人/本企业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和被处罚的损失；3、若税务主管部门要求百川燃气各发起人补缴或向其追缴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改制为股份公司过程中相关的个人所得税，百川燃气的发起人不能及时缴纳上述个人所得税时，本人/本企业将以连带责任的方式无条件先行承担发起人应补缴(或被追缴)的个人所得税款，保证缴纳所有发起人应缴纳的税款。如因百川燃气未及时履行代扣代缴义务而遭主管税务部门处罚，本人/本企业将以连带责任的方式承担因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等费用，保证不造成百川燃气任何损失。4、若永清县百川燃气有限公司因中国银行廊坊分行永清支行借款合同形成的债权所发生的诉讼等情形导致永清县百川燃气有限公司或百川燃气的后续支出超出 472.87 万元的额外损失部分，本人/本企业将予以全额承担。5、若百川燃气及下属公司因本次交易相关财务报告未列明的或有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潜在诉讼、纠纷、资产瑕疵等)发生了重大损失或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处罚，本人/本企业将全额承担上述损失与处罚的费用。	2015年7月13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百川资管、王东海	1、本人/本企业已经依法对交易资产履行法定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2、本人/本企业对于交易资产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本企业真实持有该资产，不存在委托、信托等替他人持有或为他人利益而持有的情	2015年7月13日	否	长期	是		

			形；作为交易资产的所有者，本人/本企业有权将交易资产转让给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本人/本企业所持有的交易资产上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未被司法冻结、查封或设置任何权利限制，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所禁止或限制转让或受让的情形，也不存在可能引致诉讼或可能引致潜在纠纷的其他情形。						
	解决关联交易	百川资管、王东海	1、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承诺人（包括承诺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即父母、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下同）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下同）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杜绝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违规向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上市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上市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承诺人保证：督促上市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公允价格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2015年7月13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百川资管及王东海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其他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权益的其他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上市公司及拟置入上市公司的资产百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川燃气”）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上市公司及百川燃气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投资于任何与上市公司及百川燃气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自	2015年7月13日	否	长期	是		

			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其他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权益的其他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上市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上市公司及百川燃气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投资于任何与上市公司及百川燃气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自该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其他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权益的其他公司将不与上市公司及百川燃气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上市公司及百川燃气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其他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权益的其他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上市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其他	百川资管及王东海	1、人员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性，其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上市公司及百川燃气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上市公司及百川燃气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其他企业中兼职。2、资产完整 保证上市公司及百川燃气拥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资产独立完整，且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保证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占用上市公司及百川燃气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并且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保证不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上市公司关	2015年7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于资产完整的重大决策事项。3、财务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能继续保持其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上市公司能继续保持其独立的银行账户，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上市公司共用银行账户；保证上市公司能依法独立纳税；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4、业务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保证本人/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保证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保证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5、机构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法人治理机构、内部经营管理组织机构健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并且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						
	其他	百川资管及曹飞	本人/本企业参与本次交易的配套融资的认购资金来源于本人及家族/本企业的积累与自筹，为合法来源。本人/本企业对本承诺函所有承诺内容承担法律责任，若因资金来源问题给上市公司和其他交易对方造成损失，本人/本企业将以现金方式承担该损失。	2015年7月13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百川资管及王东海	如因置入资产所涉及的百川燃气及其子公司所占有、使用的部分房产存在尚未取得房产证、所租赁的房屋未取得房	2015年7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产证、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等瑕疵导致百川燃气或万鸿集团遭受经济损失的，将予以全额补偿。						
其他	百川资管及王东海	1、如因百川燃气及分子公司目前占有、使用或租赁的土地使用权存在风险导致百川燃气或万鸿集团遭受经济损失的，将予以全额补偿。2、如在土地（香国用[2011]字第0081号、永国用(1997)字第046号、永国用(1998)字第290号及永国用(1998)字第291号土地）划拨转出过程中因违反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百川燃气及其子分公司受到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导致百川燃气遭受经济损失的，将对百川燃气进行全额补偿。3、如因百川燃气及其分子公司未及时办理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更名及过户手续导致百川燃气或万鸿集团遭受经济损失的，将予以全额补偿。	2015年7月13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百川资管、王东海	如本单位/本人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之前，本单位不转让在百川能源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百川能源董事会，由百川能源董事会代本单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如本单位/本人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则授权百川能源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如百川能源董事会未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则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百川资管、王东海	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单位/本人未从事与百川能源及其拟控制的包括荆州天然气在内的其他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二、为避免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或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本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次交易完成后，本单位/本人作为百川能源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单位/本人承诺：1、非为上市公司利益之目的，本单位/本人将不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2、本单位/本人将不会投资于任何与上市公司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3、本单位/本人保证将促使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及本人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以下并称“关联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4、本单位/本人所参股的企业，如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本单位/本人将避免成为该等企业的控股股东或获得该等企业的实际控制权；5、如上市公司此后进一步扩展产品或业务范围，本单位/本人及/或关联企业将不与上市公司扩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本单位及/或关联企业与上市公司扩展后的产品或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单位/本人将亲自及/或促成关联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上市公司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上市公司来经营。三、本单位/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它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解决关联交易	百川资管、王东海	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百川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公司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百川能源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百川能源及其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中小股东利益。2、本单位/本人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百川能源《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百川能源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百川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百川能源及其中小股东及百川能源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本单位/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	百川资管、王东海		本次交易前，荆州天然气及百川能源均独立于本单位/本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单位/本人将继续保持百川能源的独立性，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上遵循五分开、五独立的原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不利用百川能源违规提供担保，不占用百川能源资金。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交易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百川能源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7年5月9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上市公司董事、高		本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级管理人员	查的情形。						
其他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的相关情形，即：1、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2、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017 年 5 月 9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对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17 年 4 月 7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百川能源	1、本公司为本次交易所作的信息披露和出具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全部法律责任。2、本公司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	2017 年 4 月 7 日	否	长期	是		

			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公司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其他	百川能源	1、本公司及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2、本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贤达实业、景湖房地产、朱伯东	本公司/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贤达实业、景湖房地产、朱伯东	最近五年无不良诚信记录，无任何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贤达实业、景湖房地产、朱伯东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百川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百川能源股东之地位谋求与百川能源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百川能源股东之地位谋求与百川能源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将与百川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百川能源及百川能源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若违反上述声明和保证,本企业/本人将对因前述行为而给百川能源造成的损失向百川能源进行赔偿。						
其他	贤达实业、景湖房地产、朱伯东		为保障百川能源的合法权益,本单位/本人在此不可撤销地承诺,自本承诺出具日起不会占用百川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否则,应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贤达实业、景湖房地产、朱伯东		为避免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纳入上市公司后可能产生的风险,本公司/本人特承诺如下: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确系荆州天然气所有,不存在其他所有权争议;荆州天然气承担其所属房屋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税费以及其他程序性费用等;上述房屋所有权证书自荆州天然气股权过户至百川能源名下之日起24个月内办理完毕;若上述房屋所有权证书自荆州天然气股权过户至百川能源名下之日起24个月内未办理完毕的,则本公司/本人将承担上述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过程中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税费以及其他程序性费用等;如果因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致使上市公司遭受损失的,将在接到百川能源通知后30日内无条件以现金给与足额补偿,前述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行政处罚、强制拆除费用、因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损失、第三方索赔等;上述补偿承诺为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承诺,履行期限为长期。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贤达实业、景湖房地产、朱伯东		为避免因荆州天然气正在进行的划拨土地变更为出让用地可能产生的风险,本公司/本人特承诺如下:荆州天然气及监利天然气将各自承担其所属划拨土地在土地性质变更为出让土地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土地出让金、税费以及其他程序性费用等);上述变更手续将自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荆州天然气股权过户至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办理完毕；若上述变更手续自荆州天然气股权过户至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未办理完毕的，则承诺人将承担上述土地性质变更过程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土地出让金、税费以及其他程序性费用等；如果因前述土地使用权变更上市公司遭受损失的，将在接到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通知后 30 日内无条件以现金给与足额补偿，前述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行政处罚、搬迁费用、相关设施的拆除费用、因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损失等；上述补偿承诺为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承诺，履行期限为长期。						
其他	贤达实业、景湖房地产、朱伯东	荆州天然气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股权及历史股权演变真实、清晰，股东合法持有股权，股东间无任何权属争议或纠纷。如因荆州天然气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任何股权权属问题、现有或历史上股东间产生任何股权纠纷、股权历史演变瑕疵（如有）而给百川能源造成不利影响或损失，将承担现金赔偿责任。	2017 年 4 月 7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贤达实业、景湖房地产、朱伯东	在荆州天然气股权过户至百川能源名下之日起五个完整会计年度内，若标的公司未来任一交付年度实际采购量因未达到合同约定的照付不议量而触发照付不议义务，中石油可能会要求标的公司就该年实际采购量与照付不议量的差额付款。荆州天然气在就该差额付款后，有权要求中石油根据协议条款及条件供应天然气补充量；但若荆州天然气未能出售中石油所供应的燃气补充量，相关损失将由朱伯东承担，荆州市贤达实业有限公司和荆州市景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7 年 4 月 7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贤达实业、景湖房地产、朱伯东	若荆州天然气及下属公司因本次交易相关财务报告未列明的或有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潜在诉讼、纠纷、资产瑕疵、对外担保等）发生了重大损失或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处罚，本单位/本人将全额承担上述损失与处罚的费用及相关法律责任。	2017 年 4 月 7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贤达实业、景湖房地产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的相关情形，即：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及最近 36 个月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017 年 4 月 7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贤达实业、景湖房地产	本公司保证及时为本次交易提供有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百川能源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单位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处罚、赔偿安排。	2017 年 4 月 7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朱伯东	本人保证及时为本次交易提供有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7 年 4 月 7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贤达实业、景湖	1、本公司合法持有标的股权，对该标的股权拥有合法、完整的处置权利，不存在代他人持有标的股权的情形，也	2017 年 4 月 7 日	否	长期	是		

	房地产	不存在委托他人代为持有标的股权的情形；2、标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担保或其他第三方权利等限制性情形，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转让情形；3、标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过户或转移不存在任何法律障碍。4、若因标的股权存在的出资瑕疵等引起损失或法律责任，将由本公司承担。						
其他	贤达实业	本单位承诺，最近五年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以及不存在最近五年内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景湖房地产	除湖北省监利县人民法院[2016]鄂1023刑初46号刑事处罚外，本单位承诺，最近五年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以及不存在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其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贤达实业、景湖房地产	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本企业所控制的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企业未从事任何对百川能源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亦不从事任何对百川能源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本企业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本企业及相关企业（包括本次重组完成后设立的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百川能源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企业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1）本企业及相关企业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百川能源的产品或业务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本企业及相关企业将立即通知百川能源，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百川能源；（2）如本企业及相关企业与百川能源及其子公司因实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百川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能源及其子公司的利益；（3）百川能源认为必要时，本企业及相关企业将进行减持在有关资产和业务中持有的股权/权益比例，或全部转让本企业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4）在百川能源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按照公允价值和法定程序优先收购本企业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若违反上述承诺，我方将赔偿上市公司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可具体举证的损失。						
	其他	贤达实业、景湖房地产	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本公司承诺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保持人员独立，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领薪。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保证上市公司资金、资产不被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股东共用一个银行账户；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4、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股东特别是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完全分开。5、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 本公司承诺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保持业务独立，不存在且不发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上述各项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直接或间接股东期间或直接、间接对上市公司决策具有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	2017 年 4 月 7 日	否	长期	是		

			可变更或撤销。						
	其他	荆州天然气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或其他非关联方的担保情况。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未了结的重大诉讼。3、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未了结的重大仲裁。4、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5、除湖北省监利县人民法院[2016]鄂1023刑初46号刑事判决书判决朱伯东免于刑事处罚外，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未受过刑事处罚、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不存在最近五年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荆州天然气	1、本公司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许可证，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2、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具备与经营有关的配套设施，本公司合法拥有上述资产。3、本公司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的，已取得相应的许可证书或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百川能源拟发行股份购买本公司100%股权，不涉及前述审批事项。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荆州天然气	本公司保证及时为本次交易提供有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7年4月7日	否	长期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洪勇、刘小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李洪勇（3 年）、刘小华（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执业水平，熟悉公司业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经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东海先生诚信状况良好。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公司财务报告附注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章节内容。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282,5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557,3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557,3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9.6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50,0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722,307,700.4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172,307,700.44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1) 2022年2月17日，百川能源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保证合同》，为百川燃气提供1.2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1.08亿元。 (2) 2022年3月30日，百川能源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							

	同》，为阜阳燃气提供1.1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1.05亿元。 (3) 2022年6月27日，百川能源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荆州天然气提供8,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8,000万元。 (4) 2023年2月22日，百川能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阜阳燃气提供5,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5,000万元。 (5) 2023年6月26日，百川能源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北省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百川燃气提供2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1.94亿元。 (6) 2023年7月26日，百川能源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荆州天然气提供1.2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1亿元。 (7) 2023年9月28日，百川能源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永清县百川燃气有限公司提供1.5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1.5亿元。 (8) 2023年11月21日，百川能源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百川燃气提供2亿元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1.8亿元。 (9) 2023年11月21日，百川能源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百川燃气提供8,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8,000万元。 (10) 2023年12月26日，百川能源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市分行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为百川燃气提供1.6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1.28亿元。 (11) 2023年12月26日，百川能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清支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固安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提供1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0.998亿元。 (12) 2024年1月29日，百川能源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永清县百川燃气有限公司提供1亿元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1亿元。 (13) 2024年1月29日，百川能源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固安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提供1.2亿元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	--

	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1.2亿元。 (14) 2024年1月29日，百川能源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永清县百川燃气有限公司提供1,2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1,000万元。 (15) 2024年1月29日，百川能源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百川燃气提供1.8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0.8亿元。 (16) 2024年2月26日，百川能源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市分行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为百川燃气提供5,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4,500万元。 (17) 2024年6月18日，百川能源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清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永清县百川燃气有限公司提供1.5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1.5亿元。 (18) 2024年6月18日，百川能源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清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大厂回族自治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提供1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0.995亿元。 (19) 2024年6月18日，百川能源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固安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提供1,2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1,200万元。 (20) 2024年6月18日，百川能源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大厂回族自治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提供1,2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1,200万元。 (21) 2024年6月18日，百川能源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结算中心签署《保证合同》，为天津武清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提供3,9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3,900万元。 (22) 2024年6月19日，百川能源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天津武清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提供2,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2,000万元。 (23) 2024年7月24日，百川能源与浦发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百川燃气提供8,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8,000万元。 (24) 2024年7月25日，百川能源出具《单位反担保函》，为永清县百川燃气有限公司向深圳高新投提供3,000万元反担保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3,000万元。 (25) 2024年8月26日，百川能源与邮储银行分别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国内贸
--	--

	易融资保证合同》，为百川燃气提供7,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其中为申请借款担保5,000万元，为申请开立国内信用证担保2,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7,000万元。 （26）2024年8月26日，百川能源与农业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荆州天然气提供1.35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0.85亿元。 （27）2024年9月25日，百川能源与昆仑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阜阳燃气提供1.2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1.2亿元。 （28）2024年9月25日，百川能源与工商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阜阳燃气提供1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1亿元。 （29）2024年11月25日，百川能源与光大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荆州天然气提供1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1亿元。 （30）2024年11月25日，百川能源与兴业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北京冀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提供1,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余额为1,000万元。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9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24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8,334,500	474,273,984	35.37	0	质押	215,02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东海		177,450,696	13.23	0	质押	99,110,000	境内自然人
曹飞	-25,111,000	97,194,378	7.25	0	无		境内自然人
荆州贤达实业有限公司	-30,114,900	48,152,936	3.59	0	质押	20,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红塔证券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6,810,000	26,810,000	2.00	0	无		其他
董凯	26,307,019	26,307,019	1.96	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东江		22,414,526	1.67	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东水		19,938,281	1.49	0	无		境内自然人
荆州市景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859,770	1.4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武汉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7,958,391	1.34	0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74,273,984	人民币普通股	474,273,984				
王东海	177,450,696	人民币普通股	177,450,696				
曹飞	97,194,378	人民币普通股	97,194,378				
荆州贤达实业有限公司	48,152,936	人民币普通股	48,152,936				
红塔证券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6,8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10,000				
董凯	26,307,019	人民币普通股	26,307,019				
王东江	22,414,526	人民币普通股	22,414,526				
王东水	19,938,281	人民币普通股	19,938,281				
荆州市景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859,770	人民币普通股	18,859,770				
武汉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7,958,391	人民币普通股	17,958,39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上述股东不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王东海、王东江及王东水属于一致行						

动的说明	动人；荆州贤达实业有限公司与荆州市景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武汉市中行百货经销部	668,829	2012 年 9 月 10 日	0	股改限售股
2	武汉包装印刷联合公司	167,209	2012 年 9 月 10 日	0	股改限售股
3	上海西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0,000	2012 年 9 月 10 日	0	股改限售股
4	哈尔滨三友农业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0,000	2012 年 9 月 10 日	0	股改限售股
5	哈尔滨京都装饰有限责任公司	42,000	2012 年 9 月 10 日	0	股改限售股
6	上海侨桥贸易有限公司	28,000	2012 年 9 月 10 日	0	股改限售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相互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东海
成立日期	2013-04-18
主要经营业务	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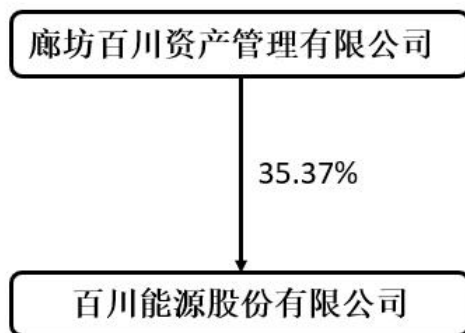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东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百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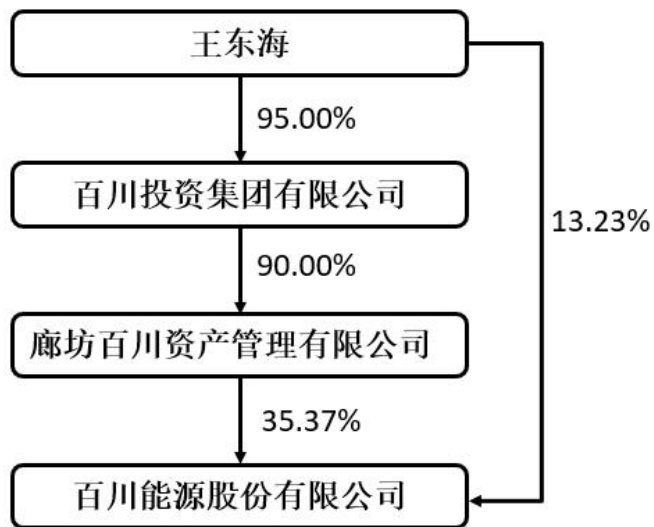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

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E10188 号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川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百川能源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百川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商誉减值	
商誉减值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27、长期资产减值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27、商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百川能源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合计人民币134,467.81万元，相应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1,210.08万元。 管理层每年评估商誉可能出现减值的情况。商誉的减值评估结果由管理层依据其聘任的外部评估师编制的估值报告进行确定。减值评估是依据所编制的折现现金流预测而估计商誉的使用价值。折现现金流预测的编制涉及运用重大判断和估计，特别是确定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成本上涨，以及确定所应用的风险调整折现率时均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和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好的影响。 由于商誉的减值预测和折现未来现金流量涉及固有不确定性，以及管理层在选用假设和估计时可能出现偏好的风险，我们将评估商誉的减值视为百川能源的关键审计事项。	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我们评估及测试了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2、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3、通过参考行业惯例，评估了管理层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 4、通过将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和成本上涨等关键输入值与过往业绩、管理层预算和预测及行业报告进行比较，审慎评价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 5、基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场数据重新计算折现率，并将我们的计算结果与管理层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进行比较，以评价其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 6、对预测收入和采用的折现率等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以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评估结果的影响以及考虑对关键假设的选择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7、通过对比上一年度的预测和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本年度的业绩进行追溯性审核，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
(二) 天然气销售收入的确认	
2024 年度百川能源合并财务报表的天然气销售收入为 429,457.90 万元，占收入总额的 84.36%，是百川能源的主要收入来源。由于收入是百川能源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我们将百川能源天然气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我们了解及评估本公司对天然气用户开户、供气、收费、确认收入等有关流程中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了解本期天然气销售价格是否发生变动，获取天然气销售价格执行文件； 3、按照客户类别对销售数量、收入及毛利情况实施分析程序，判断本期销售数量、收入确认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对于抄表及远传表客户，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抄表记录单（客户确认单）、气量交接单、发票结算单、货款回收记录、天然气使用记录等； 5、对于非抄表用户，我们对其计算过程和计算结果进行了复核； 6、核对天然气销售经营月报表是否与财务报表存在差异。

四、 其他信息

百川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百川能源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百川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百川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百川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

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百川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百川能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洪勇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小华

中国·上海

2025 年 4 月 22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七、1	643,399,782.72	685,860,623.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七、4	9,302,266.08	7,922,300.00
应收账款	附注七、5	186,645,242.52	264,337,679.34
应收款项融资	附注七、7	2,509,008.10	3,305,103.87
预付款项	附注七、8	98,430,688.50	78,628,636.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附注七、9	6,734,926.87	30,894,062.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七、10	262,138,242.88	284,750,807.6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七、13	83,206,677.17	53,726,802.74
流动资产合计		1,292,366,834.84	1,409,426,015.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附注七、16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七、17	40,153,633.85	40,650,669.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附注七、18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七、20	67,044,366.53	72,568,511.98
固定资产	附注七、21	4,094,283,706.81	4,068,127,578.52
在建工程	附注七、22	149,438,775.91	192,561,762.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附注七、25	11,416,251.01	5,605,610.32
无形资产	附注七、26	615,518,297.71	650,322,429.9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附注七、27	1,332,577,343.65	1,344,815,099.26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七、28	2,534,258.78	1,631,770.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七、29	85,167,925.94	67,951,667.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七、30	15,989,300.00	15,989,3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15,623,860.19	6,461,724,399.83
资产总计		7,707,990,695.03	7,871,150,415.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七、32	434,580,000.00	426,52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附注七、35	35,106,125.13	70,200,575.80
应付账款	附注七、36	262,815,994.08	520,198,308.52
预收款项	附注七、37	474,336.76	703,586.75
合同负债	附注七、38	993,326,675.55	861,703,785.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39	42,770,781.45	44,775,327.56
应交税费	附注七、40	166,785,048.20	102,019,555.92
其他应付款	附注七、41	63,144,748.25	57,827,518.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附注七、41	35,772,730.59	30,943,173.9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七、43	692,649,507.04	236,202,241.14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七、44	7,685,739.42	1,1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699,338,955.88	2,321,250,900.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附注七、45	477,900,000.00	1,120,53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附注七、47	616,488.09	
长期应付款	附注七、48	118,668,850.34	35,690,156.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附注七、50	2,400,000.00	
递延收益	附注七、51	243,290,294.43	197,684,795.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七、29	310,510,458.44	341,132,868.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附注七、52	33,564,195.00	54,492,979.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6,950,286.30	1,749,530,799.69
负债合计		3,886,289,242.18	4,070,781,699.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七、53	990,675,141.00	990,675,1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七、55	418,631,463.11	417,787,539.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附注七、58	37,227,325.62	30,406,261.51
盈余公积	附注七、59	181,721,556.02	181,721,556.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七、60	2,041,729,113.37	2,017,694,089.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69,984,599.12	3,638,284,588.00
少数股东权益		151,716,853.73	162,084,128.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21,701,452.85	3,800,368,716.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707,990,695.03	7,871,150,415.75

公司负责人：王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恒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200,749.07	124,802,608.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九、2	480,632,754.86	568,911,614.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附注十九、2	230,184,335.00	185,000,000.00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300.55	
流动资产合计		513,440,804.48	693,714,222.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九、3	6,416,846,901.05	6,416,846,901.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49.58	5,949.5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53,537.22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16,852,850.63	6,417,806,387.85
资产总计		6,930,293,655.11	7,111,520,610.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390.00	37,39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1,838.90	81,150.85
应交税费		11,517,451.66	11,536,403.97
其他应付款		442,459,983.35	501,538,224.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83,173.93	1,983,173.9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792,397.3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4,096,663.91	622,985,567.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1,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284.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025,284.96
负债合计		454,096,663.91	704,010,852.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40,854,810.00	1,340,854,81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70,950,789.68	4,470,950,789.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3,269,580.95	406,902,051.85
未分配利润		221,121,810.57	188,802,106.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76,196,991.20	6,407,509,758.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930,293,655.11	7,111,520,610.51

公司负责人：王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恒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伟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090,704,821.92	5,223,303,178.65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七、61	5,090,704,821.92	5,223,303,178.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10,632,510.01	4,725,412,541.87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七、61	4,309,582,547.62	4,416,621,055.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七、62	24,993,940.18	18,868,751.49
销售费用	附注七、63	48,737,593.50	57,275,551.32
管理费用	附注七、64	148,821,334.58	151,694,812.29
研发费用	附注七、65	3,224,559.81	6,313,494.25
财务费用	附注七、66	75,272,534.32	74,638,876.91
其中：利息费用	附注七、66	77,974,595.27	79,479,735.27
利息收入	附注七、66	5,801,257.94	7,282,583.34
加：其他收益	附注七、67	13,816,146.15	24,748,791.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68	12,472,453.64	8,094,526.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附注七、68	9,399,323.46	6,133,656.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1	-5,103,451.08	8,569,476.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2	-38,172,497.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3	-1,735,879.00	-30,821.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1,349,084.15	539,272,608.59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七、74	464,246.70	240,230.48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七、75	6,167,178.78	6,014,017.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5,646,152.07	533,498,821.77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七、76	129,656,195.92	146,945,302.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989,956.15	386,553,519.4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989,956.15	386,553,519.4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9,023,081.77	368,421,440.6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966,874.38	18,132,078.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5,989,956.15	386,553,519.4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9,023,081.77	368,421,440.6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66,874.38	18,132,078.7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恒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伟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九、4	10,375,976.41	16,047,422.03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61,066.64	108,314.0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874,897.43	7,984,410.5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813,837.73	9,912,998.85
其中：利息费用		7,242,261.77	13,173,523.21
利息收入		2,598,046.51	3,530,172.45
加：其他收益		70,325.59	96,259.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九、5	363,124,335.00	364,55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0,829.64	-69,867.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3,650,005.56	362,618,091.26
加：营业外收入		0.48	1.2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3,650,006.04	362,618,092.46
减：所得税费用		-25,284.96	25,284.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3,675,291.00	362,592,807.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3,675,291.00	362,592,807.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3,675,291.00	362,592,807.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恒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10,834,874.42	5,716,267,794.5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518,449.37	12,828,009.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198,537,784.99	209,409,74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1,891,108.78	5,938,505,550.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87,765,791.79	4,496,518,825.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3,900,628.98	246,056,993.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6,590,060.48	255,504,535.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134,993,050.79	271,795,02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23,249,532.04	5,269,875,377.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641,576.74	668,630,172.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19,844.03	3,378,571.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5,838.49	181,936.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2,164.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57,846.52	3,560,508.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658,673.96	352,925,038.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	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38,516.9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6,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197,190.93	364,025,038.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939,344.41	-360,464,530.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97,580,000.00	1,568,3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32,091,228.86	51,277,724.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9,671,228.86	1,619,627,724.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93,510,000.00	1,399,641,584.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4,157,174.49	496,484,672.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320,000.00	14,2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25,742,583.09	44,465,775.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3,409,757.58	1,940,592,031.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738,528.72	-320,964,307.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36,296.39	-12,798,665.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7,733,311.72	560,531,977.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7,697,015.33	547,733,311.72

公司负责人：王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恒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25,385.94	14,914,037.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25,385.94	14,914,037.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4,793.38	877,406.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4,499.70	772,308.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86,014.59	16,320,573.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05,307.67	17,970,28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9,921.73	-3,056,250.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7,940,000.00	459,5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940,000.00	459,5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1,381,639.59	2,441,241,676.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1,381,639.59	2,441,241,676.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453,441,639.59	-1,981,691,676.93

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1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6,515,157.89	2,311,610,699.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6,515,157.89	2,451,610,699.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9,940,000.00	209,9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2,225,369.04	415,337,409.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0,086.62	2,795,602.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3,095,455.66	628,113,011.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3,419,702.23	1,823,497,687.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802,608.16	286,052,848.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200,749.07	124,802,608.16

公司负责人：王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恒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90,675,141.00				417,787,539.66			30,406,261.51	181,721,556.02		2,017,694,089.81		3,638,284,588.00	162,084,128.03	3,800,368,716.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90,675,141.00				417,787,539.66			30,406,261.51	181,721,556.02		2,017,694,089.81		3,638,284,588.00	162,084,128.03	3,800,368,716.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3,923.45			6,821,064.11			24,035,023.56		31,700,011.12	-10,367,274.30	21,332,736.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9,023,081.77		319,023,081.77	6,966,874.38	325,989,956.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3,923.45								843,923.45	-755,552.32	88,371.1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43,923.45							843,923.45	-755,552.32	88,371.13
(三) 利润分配										-294,988,058.21	-294,988,058.21	-17,149,556.66	-312,137,614.8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4,988,058.21	-294,988,058.21	-17,149,556.66	-312,137,614.8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821,064.11					6,821,064.11	570,960.30	7,392,024.41
1. 本期提取						72,417,478.55					72,417,478.55	2,383,807.05	74,801,285.60
2. 本期使用						65,596,414.44					65,596,414.44	1,812,846.75	67,409,261.1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90,675,141.00			418,631,463.11		37,227,325.62	181,721,556.02		2,041,729,113.37		3,669,984,599.12	151,716,853.73	3,821,701,452.85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12,831,132.00				495,689,642.24	100,058,093.58		31,744,288.06	181,721,556.02		2,051,529,092.15		3,673,457,616.89	154,883,199.36	3,828,340,816.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2,831,132.00				495,689,642.24	100,058,093.58		31,744,288.06	181,721,556.02		2,051,529,092.15		3,673,457,616.89	154,883,199.36	3,828,340,816.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155,991.00				-77,902,102.58	-100,058,093.58		-1,338,026.55			-33,835,002.34		-35,173,028.89	7,200,928.67	-27,972,100.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8,421,440.66		368,421,440.66	18,132,078.79	386,553,519.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155,991.00				-77,902,102.58	-100,058,093.5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155,991.00				-77,902,102.58	-100,058,093.5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2,256,443.00		-402,256,443.00	-12,439,500.00	-414,695,94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2,256,443.00		-402,256,443.00	-12,439,500.00	-414,695,943.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338,026.55					-1,338,026.55	1,508,349.88	170,323.33	
1. 本期提取							49,292,550.61					49,292,550.61	3,013,140.94	52,305,691.55	
2. 本期使用							50,630,577.16					50,630,577.16	1,504,791.06	52,135,368.2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90,675,141.00				417,787,539.66		30,406,261.51	181,721,556.02		2,017,694,089.81		3,638,284,588.00	162,084,128.03	3,800,368,716.03	

公司负责人：王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恒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340, 85 4, 810. 00				4, 470, 9 50, 789. 68				406, 902 , 051. 85	188, 802 , 106. 87	6, 407, 5 09, 758. 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 340, 85 4, 810. 00				4, 470, 9 50, 789. 68				406, 902 , 051. 85	188, 802 , 106. 87	6, 407, 5 09, 758. 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 367, 529. 10	32, 319, 703. 70	68, 687, 232. 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3, 675 , 291. 00	363, 675 , 291. 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 367, 529. 10	-331, 35 5, 587. 3 0	-294, 98 8, 058. 2 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 367,	-36, 367	

									529.10	, 529.1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4,988,058.20	-294,988,058.2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40,854,810.00				4,470,950,789.68				443,269,580.95	221,121,810.57	6,476,196,991.20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63,010,801.00				4,548,852,892.26	100,058,093.58			370,642,771.10	264,725,023.12	6,447,173,393.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63,010,801.00				4,548,852,892.26	100,058,093.58			370,642,771.10	264,725,023.12	6,447,173,393.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155,991.00				-77,902,102.58	-100,058,093.58			36,259,280.75	-75,922,916.25	-39,663,635.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2,592,807.50	362,592,807.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155,991.00				-77,902,102.58	-100,058,093.5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155,991.00				-77,902,102.58	-100,058,093.5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259,280.75	-438,515,723.75	-402,256,443.00
1．提取盈余公积									36,259,280.75	-36,259,280.7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2,256,443.00	-402,256,443.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40,854,810.00				4,470,950,789.68				406,902,051.85	188,802,106.87	6,407,509,758.40

公司负责人：王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恒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 适用 ☐ 不适用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百川能源”）前身为武汉长江印刷股份有限（集团）公司，系由原武汉印刷厂、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深圳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发起组建，于 1992 年 3 月 18 日正式成立。

1992 年 7 月，经武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武体改[1992]第 9 号”文件、“武汉市证券领导小组[1993]13 号文”批准，公司联合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和深圳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武汉长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 5,263.04 万股，其中国家股 2,533.04 万股，法人股 1,790 万股，个人股 940 万股。

1993 年 10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3]32 号”文件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 1,760 万股社会流通股。同年 10 月 18 日，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交易，股票简称“长印股份”，总股本为 7,023.04 万股。

1994 年 4 月，经公司第一届第三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了社会个人股东每 10 股送 4 股，国家股、法人股每 10 股送 2 股，另派送 2 元现金（含税）的 1992 及 199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994 年 10 月，经“武汉市武证办（1994）49 号”文件批准，公司向社会个人股东按每 10 股配 3 股，同时，国家股、法人股配股权有偿转让，每 10 股转配 2 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10,870.848 万股。

1995 年 6 月，经公司第一届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实施了每 10 股送 1 股红股，同时派送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的 199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增至 11,957.9328 万股。

1998 年 8 月，经公司 199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实施了每 10 股送 1.6 股红股，同时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的 199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增至 13,871.202 万股。

1998 年 8 月，经财政部“财国字（1998）256 号”文件批准，原武汉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2,900 万股国家股股份转让给海南诚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成集团”）。本次股权转让后，诚成集团持有公司法人股 2,9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20.91%，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东。

经 1999 年度第二届八次董事会和第二届第三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工商管理部门批准，公司名称变更为“武汉诚成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年 4 月 30 日，公司股票简称变更为“诚成文化”。

2000 年 5 月，经公司 199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实施了 10 股转增 5 股的 1999 年度转增方案，公司总股本增至 20,806.803 万股。

2002 年 5 月，诚成集团与湖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出版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2,350 万股法人股以 6,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湖南出版集团。本次股权转让后，湖南出版集团持有公司法人股 2,3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30%，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2003 年 2 月，湖南出版集团与奥园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园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2,350 万股法人股以 6,39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奥园集团；同时，司法裁定武汉正银房产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法人股 238.8672 万股过户给奥园集团。本次股权转让后，奥园集团持有公司法人股 2,588.867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44%，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2003 年 7 月，经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变更为武汉奥园城市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变更为“奥园发展”。

2003 年 12 月，经 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变更为“武汉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更改为“万鸿集团”。

2003 年 12 月，奥园集团与广州美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城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2,588.8672 万股法人股以 6,2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美城投资。本次股权转让后，美城投资持有公司 2,588.8672 万股法人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44%，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2006 年 5 月，根据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2004）琼执字第 23-6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诚成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 2,000 万股非流通社会法人股股权司法划转至竞买人美城投资。本次股权划转后，美城投资持有公司 4,588.8672 万股法人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05%，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04 年 8 月，经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变更为“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美城投资股东郭景祥、李惠强分别与佛山市顺德佛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奥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将其持有的美城投资 70%与 30%股权以 8,750 万元与 3,7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佛奥集团。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佛奥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22.05%股权，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何长津。

2009 年 12 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资本公积金 4,340.952 万元向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流通股定向转增 4 股。2011 年 8 月 24 日，上交所出具《关于实施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通知》（上证公字[2011]45 号），同意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5,147.755 万股。

2015 年 1 月，美城投资与曹飞签署《广州美城投资有限公司与曹飞关于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4,588.8672 万股股份转让给曹飞。本次股权转让前，曹飞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购入公司股份 855.041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本次股权转让后，曹飞持有公司 5,443.909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1.65%，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016 年 3 月 8 日，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8 号）文件批准，公司向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川资管”）发行 365,063,203 股股份、向王东海发行 126,750,497 股股份、向中金佳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75,959,990 股股份、向王东江发行 16,009,476 股股份、向王东水发行 14,241,629 股股份、向秦涛发行 618,132 股股份、向韩啸发行 618,132 股股份、向马福有发行 618,132 股股份、向张德文发行 494,496 股股份、向李金波发行 494,496 股股份、向介保海发行 370,875 股股份、向付胜利发行 494,496 股股份、向宋志强发行 61,818 股股份、向沈亚彬发行 494,496 股股份、向贾占顺发行 247,255 股股份、向肖旺发行 494,496 股股份、向符智伟发行 123,621 股股份、向张志飞发行 185,439 股股份、向叶海涛发行 494,496 股股份、向刘宗林发行 247,255 股股份、向杨国忠发行 123,621 股股份、向王利华发行 247,255 股股份、向贾俊霞发行 123,621 股股份、向李祥发行 370,875 股股份、向高广乔发行 123,621 股股份、向郭淑城发行 123,621 股股份、向袁伯强发行 49,445 股股份、向窦彦明发行 370,875 股股份、向贾俊青发行 370,875 股股份、向尹志强发行 24,729 股股份、向侯丙亮发行 247,255 股股份、向王文泉发行 247,255 股股份、向杨久云发行 24,729 股股份、向高立朝发行 370,875 股股份、向李俊猛发行 370,875 股股份、向马娜敬发行 185,439 股股份、向金万辉发行 61,818 股股份、向陈卫忠发行 160,708 股股份，共计向 2 家法人和 36 名自然人（以下简称“重组方”）发行 607,679,922

股股份购买百川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川燃气”）100%股权。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总股本增至 859,157,472 股。本次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3 月 8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0190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3 月 25 日，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8 号）文件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05,000,000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公司向曹飞发行 85,000,000 股股份、向百川资管发行 20,000,000 股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 873,600,000 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后，总股本增至 964,157,472 股。本次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0685 号验资报告审验。本次发行股份后，百川资管持有公司 385,063,20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9.94%，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东海。

2016 年 4 月，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名称变更为“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百川能源”。

2017 年 11 月 8 日，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荆州贤达实业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39 号）文件批准，公司向荆州贤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贤达实业”）发行 53,885,057 股股份、向荆州市景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湖房地产”）发行 13,471,264 股股份购买其共同持有的荆州市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荆州天然气”）100%股权。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总股本增至 1,031,513,793 股。本次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E10572 号验资报告。

2019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决议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转增股份 411,226,517 股。2019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实施完毕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1,442,740,310 股。

2021 年 3 月 26 日，本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决议将公司第一次和第二次回购的全部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2021 年 5 月 11 日，本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全部 79,729,509 股公司股份，注销完毕后本公司总股本由 1,442,740,310 股变更为 1,363,010,801 股。

2023 年 3 月 6 日和 2023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本公司第三次回购股份用途由“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全部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2023 年 5 月 15 日，本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全部 22,155,991 股公司股份，注销完毕后本公司总股本由 1,363,010,801 股变更为 1,340,854,810 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34,085.48 万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177674772Q，法定代表人：王东海，注册地：汉阳区阳新路特一号，经营范围：天然气用具的销售、安装及维修、维护；管道燃气（天然气）、瓶装燃气（液化石油气）、燃气汽车加气站（天然气）经营。

本公司的控股母公司为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东海。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简称
百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百川企管
江苏安之诺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安之诺
百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百川投资控股
百川燃气有限公司	百川燃气
霸州市百川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霸州百川
河北广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祥建设
廊坊百川燃气物流有限公司	百川物流
大厂回族自治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大厂百川
大厂回族自治县智汇热力有限公司	大厂热力
固安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固安百川
百川能源（固安）热电有限公司	固安热电
香河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香河百川
三河市百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三河百川
三河市智汇热力有限公司	三河热力

三河市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河新能源
天津武清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武清百川
天津市武清区九九热力有限公司	九九热力
陕西维斯达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维斯达
永清县百川燃气有限公司	永清百川
涿鹿百川燃气有限公司	涿鹿百川
涿鹿大地燃气有限公司	涿鹿燃气
高碑店市白沟大地燃气有限公司	白沟燃气
肃宁县大地利华燃气有限公司	肃宁燃气
绥中大地燃气有限公司	绥中燃气
商都县恒泰燃气有限公司	商都恒泰
献县大地燃气有限公司	献县燃气
百川燃气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百川热电
百川能源（绥中）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百川绥中
河北磐睿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磐睿能源
阜阳国祯燃气有限公司	阜阳燃气
安徽国祯金鹰燃气有限公司	太和金鹰
临泉国祯燃气有限公司	临泉燃气
临泉县国祯盛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临泉盛源
阜阳国祯允和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阜阳允和
阜南会龙国祯能源有限公司	阜南会龙
阜阳国祯创亿车用燃料销售有限公司	阜阳创亿
临泉县百源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临泉百源
临泉翼全燃气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临泉翼全
阜阳国祯石化有限公司	国祯石化
荆州市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荆州天然气
监利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监利天然气
北京冀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冀全科技
浙江冀全贸易有限公司	冀全贸易

百川（北京）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百川发展
廊坊百川智慧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百川智慧
利辛县南方博能燃气有限公司	南方博能
海南百川氢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百川氢能
江苏易巨建筑安装材料有限公司	易巨建筑
廊坊佳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佳兴信息
阜阳太和国祯燃气管道运营有限公司	太和管道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五、21、固定资产”、“五、26、无形资产”、“五、34、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②处置子公司

1)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

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本公司内合并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不存在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燃气管道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30	5.00%	3.17%-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使用期限	直线法	0	土地使用年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软件	5 年	直线法	0	软件预计使用年限
特许经营权	协议期限	直线法	0	特许经营权期限

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主要指直接投入研发活动的相关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主要指用于研发活动的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折旧或摊销。

②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③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房屋装修费以装修工程预计使用年限作为摊销年限，最低为 5 年。

服务器服务费以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作为摊销年限。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天然气销售

本公司向客户销售天然气，包括住宅、商业和工业客户等，本公司根据客户用气量乘以适用单价确认销售收入，客户用气量根据安装于客户处所的燃气表计算。

本公司经营的车用气加气站，为车辆加注 CNG 及 LNG，本公司根据加气机流量计显示的加气量乘以适用单价确认销售收入。

2) 燃气具销售

本公司销售的灶具、壁挂炉、锅炉等燃气器具，当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确认收入。

3) 燃气工程安装

本公司根据客户类型及需求，与客户签订燃气工程安装合同并组织施工。工程竣工并交付客户验收确认后，本公司按照实际完工户数与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确认燃气工程安装收入。

4) 供热工程配套建设

本公司提供的供热工程配套建设项目，主要客户为房地产开发商。本公司按照经物价主管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与客户签订供热工程配套建设合同，收取供热工程配套建设费。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收费金额并按照供热工程的预计使用年限，均匀摊销计入各期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政府补助批准文件明确指出补助用于购建或以其它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政府补助批准文件明确指出补助用于购建或以其它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之外的情况。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它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作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套期会计

①套期保值的分类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②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1)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2)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 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③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

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债务重组

①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详见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1)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陕西维斯达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陕西维斯达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61004016，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陕西维斯达 2024 年度减按 15%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根据《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7 号）文件规定，企业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58,268,142.56	592,945,467.31
其他货币资金	85,131,640.16	92,915,156.65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643,399,782.72	685,860,623.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302,266.08	7,212,300.00

商业承兑票据		710,000.00
合计	9,302,266.08	7,922,3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685,739.4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685,739.4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0,095,974.08	122,188,235.39
1 年以内小计	90,095,974.08	122,188,235.39
1 至 2 年	41,815,415.26	70,196,053.74
2 至 3 年	38,459,619.94	62,566,130.6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5,162,144.70	58,531,703.81
4 至 5 年	47,724,880.68	65,665,296.94
5 年以上	109,356,255.33	73,356,840.63
合计	382,614,289.99	452,504,261.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0,566,053.20	15.83	48,914,764.47	80.76	11,651,288.73	73,173,674.24	16.17	56,533,304.94	77.26	16,640,369.3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566,053.20	100.00	48,914,764.47	80.76	11,651,288.73	73,173,674.24	100.00	56,533,304.94	77.26	16,640,369.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2,048,236.79	84.17	147,054,283.00	45.66	174,993,953.79	379,330,586.88	83.83	131,633,276.84	34.70	247,697,310.04
其中：										

组合 1	322,048,236.79	100.00	147,054,283.00	45.66	174,993,953.79	379,330,586.88	100.00	131,633,276.84	34.70	247,697,310.04
合计	382,614,289.99	/	195,969,047.47	/	186,645,242.52	452,504,261.12	/	188,166,581.78	/	264,337,679.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566,053.20	48,914,764.47	80.76	根据获得的对方单位相关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并计提损失准备。
合计	60,566,053.20	48,914,764.47	80.7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	322,048,236.79	147,054,283.00	45.66
合计	322,048,236.79	147,054,283.00	45.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31,633,276.84		56,533,304.94	188,166,581.7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31,633,276.84		56,533,304.94	188,166,581.78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190,254.20		-7,618,540.47	9,571,713.7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769,248.04			1,769,248.04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47,054,283.00		48,914,764.47	195,969,047.4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8,166,581.78	9,571,713.73		1,769,248.04		195,969,047.47
合计	188,166,581.78	9,571,713.73		1,769,248.04		195,969,047.4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69,248.0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计数的比例 (%)	
固安县住房和城乡 建设局	54,482,366.90		54,482,366.90	14.24	30,432,051.89
香河县住房和城乡 建设局	37,185,600.00		37,185,600.00	9.72	20,711,110.00
香河县城 镇房地产 综合开发 有限公司	21,286,000.00		21,286,000.00	5.56	21,286,000.00
廊坊京御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 司	17,256,764.81		17,256,764.81	4.51	12,230,942.22
廊坊国兴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 司	16,093,200.00		16,093,200.00	4.21	16,093,200.00
合计	146,303,931.71		146,303,931.71	38.24	100,753,304.1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09,008.10	3,305,103.87
合计	2,509,008.10	3,305,103.8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687,402.85	

合计	54,687,402.85	
----	---------------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9,318,792.14	90.75	68,604,686.55	87.25
1 至 2 年	861,213.59	0.87	3,604,198.10	4.58
2 至 3 年	2,873,017.18	2.92	2,915,873.53	3.71
3 年以上	5,377,665.59	5.46	3,503,877.83	4.46
合计	98,430,688.50	100.00	78,628,636.0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58,504,320.48	59.44
廊坊市华油天成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8,267,738.53	8.40
荆州市津江天然气有限公司	6,565,413.00	6.67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3,334,772.19	3.39
中国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2,375,524.66	2.41
合计	79,047,768.86	80.3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34,926.87	30,894,062.39
合计	6,734,926.87	30,894,062.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140,882.26	28,394,183.52
1 年以内小计	6,140,882.26	28,394,183.52
1 至 2 年	252,065.95	1,925,925.44
2 至 3 年	143,910.30	2,430,538.4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72,618.28	337,840.00
4 至 5 年	336,640.00	399,681.38
5 年以上	10,314,256.51	13,502,412.95
合计	18,160,373.30	46,990,581.73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等	6,986,707.06	35,550,046.37
员工借款、备用金等	1,775,152.30	1,719,821.84
其他往来款项	9,398,513.94	9,720,713.52
合计	18,160,373.30	46,990,581.73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6,096,519.34			16,096,519.3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6,096,519.34			16,096,519.34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468,262.65			-4,468,262.6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08,597.27			208,597.27
其他变动	-5,787.01			-5,787.01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11,425,446.43			11,425,446.4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或转 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 损失	16,096,519.34	-4,468,262.65		208,597.27	-5,787.01	11,425,446.43
合计	16,096,519.34	-4,468,262.65		208,597.27	-5,787.01	11,425,446.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8,597.27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辰强汽配市场服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	33.04	管道切改费	5 年以上	6,000,000.00
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872,059.17	10.31	保证金、押金等	1 年以内	93,602.96
中船圣汇装备有限公司	1,074,000.00	5.91	保证金、押金等	5 年以上	1,074,000.00
北京金坤丽泽置业有限公司	1,047,444.45	5.77	保证金、押金等	1 年以内、3-4 年	331,610.97
阜阳市益民安置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51,286.00	5.24	保证金、押金等	5 年以上	951,286.00
合计	10,944,789.62	60.27	/	/	8,450,499.93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956,461.12		30,956,461.12	50,010,270.72		50,010,270.7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6,152,859.52		66,152,859.52	61,468,130.95		61,468,130.9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65,028,922.24		165,028,922.24	173,272,405.94		173,272,405.94
合计	262,138,242.88		262,138,242.88	284,750,807.61		284,750,807.6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额	65,018,676.00	26,603,426.47
预缴税款	11,608,254.51	22,077,337.09
待售商品房	5,046,885.15	5,046,039.18
其他	1,532,861.51	
合计	83,206,677.17	53,726,802.74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	

			面 价 值			面 价 值	率 区 间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36,431,309.35	36,431,309.35		36,431,309.35	36,431,309.35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融资租赁保证金							
合计	36,431,309.35	36,431,309.35		36,431,309.35	36,431,309.35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组合 1	36,431,309.35	100	36,431,309.35	100		36,431,309.35	100	36,431,309.35	100	
合计	36,431,309.35	/	36,431,309.35	/		36,431,309.35	/	36,431,309.35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36,431,309.35					36,431,309.35
合计	36,431,309.35					36,431,309.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阜阳太和国祯燃气管道运营有限公司	9,745,870.66		6,500,000.00	3,335,067.91					-6,580,938.57		
利辛县国祯燃气有限公司	25,955,392.58			6,115,459.69			8,659,344.02			23,411,508.25	
北京元泰能材科技有限公司	4,949,406.29	11,000,000.00		-51,204.14		843,923.45				16,742,125.60	
小计	40,650,669.53	11,000,000.00	6,500,000.00	9,399,323.46		843,923.45	8,659,344.02		-6,580,938.57	40,153,633.85	
合计	40,650,669.53	11,000,000.00	6,500,000.00	9,399,323.46		843,923.45	8,659,344.02		-6,580,938.57	40,153,633.85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河北永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94,500.00			非交易目的持有
合计	1,500,000.00						1,500,000.00	94,5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0,007,085.18			110,007,085.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0,007,085.18			110,007,085.1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7,438,573.20			37,438,573.20
2. 本期增加金额	5,524,145.45			5,524,145.45
(1) 计提或摊销	5,524,145.45			5,524,145.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2,962,718.65			42,962,718.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7,044,366.53			67,044,366.53
2. 期初账面价值	72,568,511.98			72,568,511.9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94,283,706.81	4,068,127,578.5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094,283,706.81	4,068,127,578.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燃气管道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07,137,261.20	4,064,080,839.32	1,071,371,826.33	40,700,154.94	54,870,108.69	5,838,160,190.48
2. 本期增加金额	25,444,623.36	150,633,393.63	59,679,535.17	1,463,594.13	4,374,111.24	241,595,257.53
1) 购置	(18,688,337.71	29,997,905.23	8,884,883.97	1,463,594.13	2,074,579.31	61,109,300.35
2) 在建工程转入	(6,756,285.65	98,157,062.08	50,794,651.20		2,296,789.90	158,004,788.83
3) 企业合并增加	(	22,478,426.32			2,742.03	22,481,168.35
3. 本期减少金额	3,271,857.08	150,471.29	9,815,157.50	3,533,284.01	503,352.58	17,274,122.46
1) 处置或报废	(3,271,857.08	150,471.29	9,815,157.50	3,533,284.01	503,352.58	17,274,122.46

4. 期末余额	629,310,02 7.48	4,214,563,7 61.66	1,121,236,2 04.00	38,630,46 5.06	58,740,86 7.35	6,062,481,3 25.5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7,597,53 5.18	1,159,903,0 07.62	357,345,187 .54	31,880,13 4.94	43,306,74 6.68	1,770,032,6 11.96
2. 本期增加金额	23,275,627 .42	118,708,094 .82	60,831,556. 16	3,971,110 .71	3,968,655 .32	210,755,044 .43
(1) 计提	23,275,627 .42	115,814,436 .38	60,831,556. 16	3,971,110 .71	3,966,116 .53	207,858,847 .20
(2) 企业合并增加		2,893,658.4 4			2,538.79	2,896,197.2 3
3. 本期减少金额	1,043,506. 40	37,793.44	7,734,737.9 5	3,313,648 .62	460,351.2 4	12,590,037. 65
(1) 处置或报废	1,043,506. 40	37,793.44	7,734,737.9 5	3,313,648 .62	460,351.2 4	12,590,037. 65
4. 期末余额	199,829,65 6.20	1,278,573,3 09.00	410,442,005 .75	32,537,59 7.03	46,815,05 0.76	1,968,197,6 18.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29,480,37 1.28	2,935,990,4 52.66	710,794,198 .25	6,092,868 .03	11,925,81 6.59	4,094,283,7 06.81
2. 期初账面价值	429,539,72 6.02	2,904,177,8 31.70	714,026,638 .79	8,820,020 .00	11,563,36 2.01	4,068,127,5 78.5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械设备	54,679,645.70	2,597,064.48		52,082,581.22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03,833,525.79	正在办理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 适用 √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9,438,775.91	192,561,762.03
工程物资		
合计	149,438,775.91	192,561,762.03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准备	
LNG 储气站	2, 121, 740. 68		2, 121, 740. 68	2, 212, 094. 46		2, 212, 094. 46
办公楼	2, 759, 647. 19		2, 759, 647. 19	707, 513. 70		707, 513. 70
燃气管线	106, 749, 103. 43		106, 749, 103. 43	115, 946, 022. 57		115, 946, 022. 57
设备安装	9, 173, 811. 24		9, 173, 811. 24	6, 438, 304. 92		6, 438, 304. 92
CNG 加气站	718, 565. 20		718, 565. 20	1, 304, 315. 99		1, 304, 315. 99
门站工程	6, 583, 314. 78		6, 583, 314. 78	17, 502, 608. 16		17, 502, 608. 16
其它工程	2, 290, 577. 51		2, 290, 577. 51	6, 621, 437. 94		6, 621, 437. 94
调压设施	19, 042, 015. 88		19, 042, 015. 88	15, 339, 690. 31		15, 339, 690. 31
LNG 接收站	26, 544, 588. 28	26, 544, 588. 28		26, 489, 773. 97		26, 489, 773. 97
合计	175, 983, 364. 19	26, 544, 588. 28	149, 438, 775. 91	192, 561, 762. 03		192, 561, 762. 0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LNG 接收站	3, 500, 000. 00	26, 489, 773. 97	54, 814. 31			26, 544, 588. 28	0. 76	暂停				自筹
合计	3, 500, 000. 00	26, 489, 773. 97	54, 814. 31			26, 544, 588. 28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LNG 接收站		26, 544, 588. 28		26, 544, 588. 28	该项目目前尚未获得最终批复，部分前期筹备工作已失效，且国内外天然气供需形势发生变化，经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管理层综合评估后决定对该项目前期费用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26,544,588.28		26,544,588.28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961,335.77	6,865,467.86	12,826,803.63
2. 本期增加金额	4,460,633.48	3,606,620.14	8,067,253.62
(1) 新增租赁	4,200,000.00	3,606,620.14	7,806,620.14
(2) 企业合并增加	260,633.48		260,633.48
3. 本期减少金额		6,865,467.86	6,865,467.86
(1) 处置		6,865,467.86	6,865,467.86
4. 期末余额	10,421,969.25	3,606,620.14	14,028,589.3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07,248.71	5,913,944.60	7,221,193.31
2. 本期增加金额	251,144.83	2,005,468.10	2,256,612.93
(1) 计提	249,712.79	2,005,468.10	2,255,180.89
(2) 企业合并增加	1,432.04		1,432.04
3. 本期减少金额		6,865,467.86	6,865,467.86
(1) 处置		6,865,467.86	6,865,467.86
4. 期末余额	1,558,393.54	1,053,944.84	2,612,338.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863,575.71	2,552,675.30	11,416,251.01
2. 期初账面价值	4,654,087.06	951,523.26	5,605,610.3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12,838,790.99			34,961,488.99	439,104,583.39	886,904,863.37

2. 本期 增加金额	2, 135, 029. 91			2, 675, 026. 97	5, 000, 000. 00	9, 810, 056. 88
(1) 购置	4, 750. 00			2, 675, 026. 97	5, 000, 000. 00	7, 679, 776. 9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 加	2, 130, 279. 91					2, 130, 279. 91
3. 本期 减少金额	4, 200, 000. 00					4, 200, 000. 0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200, 000. 00					4, 200, 000. 00
4. 期末 余额	410, 773, 820. 9 0			37, 636, 515 . 96	444, 104, 583. 3 9	892, 514, 920. 2 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 余额	76, 566, 934. 50			23, 096, 525 . 65	136, 918, 973. 2 6	236, 582, 433. 4 1
2. 本期 增加金额	10, 123, 984. 14			5, 492, 371. 22	24, 904, 467. 57	40, 520, 822. 93
(1) 计提	10, 045, 474. 50			5, 492, 371. 22	24, 904, 467. 57	40, 442, 313. 29
(2) 企业合并增 加	78, 509. 64					78, 509. 64
3. 本期 减少金额	106, 633. 80					106, 633. 8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06, 633. 80					106, 633. 80
4. 期末 余额	86, 584, 284. 84			28, 588, 896 . 87	161, 823, 440. 8 3	276, 996, 622. 5 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324,189,536.06			9,047,619.09	282,281,142.56	615,518,297.71
2. 期初 账面价值	336,271,856.49			11,864,963.34	302,185,610.13	650,322,429.9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57,135,352.35	正在办理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荆州天然气	507,594,455.05					507,594,455.05
磐睿能源	2,168.77					2,168.77
阜阳燃气	686,720,876.34			1,245,749.17		685,475,127.17
涿鹿燃气	72,582,379.06					72,582,379.06
商都恒泰	542,013.35					542,013.35
南方博能	77,846,052.84					77,846,052.84
太和管道		635,902.75				635,902.75
合计	1,345,287,945.41	635,902.75		1,245,749.17		1,344,678,098.99

(2). 商誉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项						
荆州天然气		11,627,909.19				11,627,909.19
磐睿能源	2,168.77					2,168.77
涿鹿燃气	470,677.38					470,677.38
合计	472,846.15	11,627,909.19				12,100,755.3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阜阳燃气资产组	阜阳燃气于评估基准日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商誉相关资产组包括长期资产和商誉。	被收购后，其业务、人员、技术、资金方面相对独立，产生的现金流入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因此作为一个独立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否
荆州天然气资产组	收购荆州天然气形成的包含商誉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所对应的资产和负债以及分摊至该资产组的商誉。	被收购后，其业务、人员、技术、资金方面相对独立，产生的现金流入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因此作为一个独立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否
涿鹿燃气资产组	涿鹿燃气于评估基准日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商誉相关资产组包括长期资产和商誉。	被收购后，其业务、人员、技术、资金方面相对独立，产生的现金流入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因此作为一个独立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否
白沟燃气资产组	白沟燃气于评估基准日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商誉相关资产组包括长期资产和商誉。	被收购后，其业务、人员、技术、资金方面相对独立，产生的现金流入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因此作为一个独立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否
献县燃气资产组	献县燃气于评估基准日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商誉相关资产组包括长期资产和商誉。	被收购后，其业务、人员、技术、资金方面相对独立，产生的现金流入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因此作为一个独立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否
绥中燃气资产组	绥中燃气于评估基准日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商誉相关资产组包括长期资产和商誉。	被收购后，其业务、人员、技术、资金方面相对独立，产生的现金流入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因此作为一个独立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否
南方博能资产组	南方博能于评估基准日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商誉相关资产组	被收购后，其业务、人员、技术、资金方面相对独立，产生的现金流入独立于其他	否

	包括长期资产和商誉。	资产或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因此作为一个独立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	------------	-----------------------------------	--

说明：以前年度资产组中包含流动资产和负债，但不包括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以及付息负债。以2024年12月31日为减值测试时点时，评估机构遵循《会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以长期资产作为与商誉相关的最小资产组。

根据《会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测试》及《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1号-商誉减值测试评估》，最小资产组可以是长期资产组，亦可以包含营运资金，但是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的确定基础应保持一致，即二者应包括相同的资产和负债。以长期资产作为资产组时，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和基础上扣除了期初营运资金，最终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账面构成保持一致。两种情形下可收回金额和资产组之间的差异是一样的，不影响商誉减值准备的判断。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阜阳燃气资产组	178,038.21	186,702.60		5	增长率为-2.07%至7.58%；净利率为5.56%至7.10%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增长率为0；净利率为5.64%；折现率为9.57%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 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荆州天然气资产组	99,662.79	98,500.00	1,162.79	5	增长率为1.23%至6.02%；净利率为6.60%至9.22%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	增长率为0；净利率为9.22%；折现率为9.8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

						市场发展的预期		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涿鹿燃气资产组	4,042.84	4,384.68		5	增长率为-15.33%至56.28%; 净利润率为9.63%至14.96%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增长率为0; 净利润率为10.26%; 折现率为9.71%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②折现率: 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白沟燃气资产组	8,603.95	8,814.77		5	增长率为-0.43%至3.51%; 净利润率为7.70%至9.31%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增长率为0; 净利润率为8.51%; 折现率为9.27%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②折现率: 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献县燃气资产组	7,419.24	7,663.07		5	增长率为-4.28%至63.22%; 净利润率为5.19%至7.70%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增长率为0; 净利润率为5.68%; 折现率为9.32%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②折现率: 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绥中燃气资产组	11,567.00	11,708.66		5	增长率为-1.40%至9.45%; 净利润率为8.35%至14.43%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增长率为0; 净利润率为8.69%; 折现率为9.77%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②折现率: 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南方博能资产组	13,750.34	14,724.86		5	增长率为0; 净利润率为7.90%至8.02%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	增长率为0; 净利润率为8.00%, 折现率为10.6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②折现率: 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

						市场发展的预期		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合计	323,084.37	332,498.64	1,162.79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1,371,945.07	106,796.12	327,673.68		1,151,067.51
服务器服务费	259,825.50	192,242.71	200,952.44		251,115.77
其他		1,358,490.57	226,415.07		1,132,075.50
合计	1,631,770.57	1,657,529.40	755,041.19		2,534,258.78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1,764,139.97	60,441,034.99	238,600,627.41	59,317,977.7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1,553,460.60	60,388,365.15	185,123,496.96	46,280,874.24
可抵扣亏损				
供热工程配套建设费形成的递延收益	33,592,816.68	8,398,204.17	51,720,042.08	12,930,010.52
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120,596,553.48	30,149,138.37	113,918,857.80	28,479,714.45
租赁负债	2,424,707.12	606,176.78	852,397.38	213,099.35
合计	639,931,677.85	159,982,919.46	590,215,421.63	147,221,676.2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05,733,079.65	125,891,953.26	534,824,343.16	133,706,085.7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燃气工程安装分期纳税的影响	133,735,342.56	33,433,835.64	151,695,740.26	37,923,935.08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的影响	901,443,962.95	225,360,990.74	994,137,885.87	248,534,471.46
使用权资产	2,554,689.28	638,672.32	953,537.23	238,384.31
合计	1,543,467,074.44	385,325,451.96	1,681,611,506.52	420,402,876.6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814,993.52	85,167,925.94	79,270,008.60	67,951,667.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814,993.52	310,510,458.44	79,270,008.60	341,132,868.0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9,937,987.37	41,277,461.26
可抵扣亏损	96,464,667.11	160,090,780.49
合计	136,402,654.48	201,368,241.7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29,127,017.14	
2025 年	19,988,808.93	12,852,333.18	
2026 年	28,751,468.15	24,376,303.94	
2027 年	16,618,841.16	51,327,507.72	

2028 年	11, 584, 158. 90	42, 407, 618. 51	
2029 年	19, 521, 389. 97		
合计	96, 464, 667. 11	160, 090, 780. 4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土地款	15, 989, 300. 00		15, 989, 300. 00	15, 989, 300. 00		15, 989, 300. 00
合计	15, 989, 300. 00		15, 989, 300. 00	15, 989, 300. 00		15, 989, 300. 0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5, 702, 767. 39	115, 702, 767. 39	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保证金，法院冻结	见下说明 1	138, 127, 312. 24	138, 127, 312. 24	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法院冻结	
应收票据	7, 685, 739. 42	7, 685, 739. 42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1, 100, 000. 00	1, 100, 000. 00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134, 729, 648. 05	134, 729, 648. 05	售后回租	见下说明 2	55, 161, 511. 98	55, 161, 511. 98	售后回租	
合计	258, 118, 154. 86	258, 118, 154. 86	/	/	194, 388, 824. 22	194, 388, 824. 22	/	/

其他说明：
 说明：1、2024 年 9 月，百川燃气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市分行签订质押合同，以人民币 200.00 万元为百川燃气开具的国内信用证提供质押保证。

2023 年 6 月，太和县金鹰经贸有限公司就其与阜阳燃气达成合作经营协议一事，向安徽省太和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称阜阳燃气违约开展同业经营，对太和县金鹰经贸有限公司造成损失共 2,900.00 万元，请求判令本公司及阜阳燃气赔偿全部损失。2024 年 11 月太和县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判决阜阳燃气赔偿太和县金鹰经贸有限公司损失 360.00 万元，同时太和县金鹰经贸有限公司赔偿阜阳燃气损失 120.00 万元。阜阳燃气不服一审判决，并上诉至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和县人民法院因上述案件冻结阜阳燃气银行存款 2,900.00 万元。2、2023 年 12 月，公司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以燃气管道通过售后回租的方式融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售后回租涉及资产余额 13,472.96 万元。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14,580,000.00	426,52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434,580,000.00	426,52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5,106,125.13	70,200,575.80
合计	35,106,125.13	70,200,575.8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设备款	166,278,516.42	226,251,979.95
应付燃气款	11,528,466.08	198,860,967.24
应付工程款	67,338,292.13	88,220,248.90
应付其他款	17,670,719.45	6,865,112.43
合计	262,815,994.08	520,198,308.52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款	474,336.76	703,586.75
合计	474,336.76	703,586.7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燃气款	497,974,687.60	354,994,907.84
燃气工程安装款	368,664,014.00	406,463,144.03
燃气具销售款	95,478,005.26	68,370,074.45
供热费	22,325,260.18	23,007,231.50
成品油款	3,382,906.83	3,096,054.49
其他	5,501,801.68	5,772,373.52
合计	993,326,675.55	861,703,785.8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765,090.83	222,327,568.30	224,329,610.63	42,763,048.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236.73	18,262,128.04	18,264,631.82	7,732.95
三、辞退福利		700,395.17	700,395.1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4,775,327.56	241,290,091.51	243,294,637.62	42,770,781.45

(2). 短期薪酬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432,350.10	196,037,261.54	197,921,422.76	42,548,188.88
二、职工福利费	51,651.07	8,133,486.65	8,133,486.65	51,651.07
三、社会保险费	126.56	10,440,456.72	10,419,371.34	21,211.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6.56	9,387,703.25	9,387,829.81	
工伤保险费		986,072.14	964,860.20	21,211.94
生育保险费		66,681.33	66,681.33	
四、住房公积金	8,893.32	5,782,257.79	5,782,257.79	8,893.3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2,069.78	1,934,105.60	2,073,072.09	133,103.2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4,765,090.83	222,327,568.30	224,329,610.63	42,763,048.5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632.43	17,577,135.42	17,579,143.55	7,624.30
2、失业保险费	604.30	684,992.62	685,488.27	108.6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0,236.73	18,262,128.04	18,264,631.82	7,732.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581,543.25	13,274,087.10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42,777,919.03	75,430,277.85
个人所得税	11,868,024.91	11,845,726.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0,160.76	587,918.32
房产税	99,035.40	94,107.54
教育费附加	374,908.56	324,661.95
地方教育附加	249,939.11	216,582.29
印花税	65,079.85	67,865.34
土地使用税	43,286.50	48,817.75
其他	5,150.83	129,511.41
合计	166,785,048.20	102,019,555.92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5,772,730.59	30,943,173.93
其他应付款	27,372,017.66	26,884,344.58
合计	63,144,748.25	57,827,518.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5,772,730.59	30,943,173.93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35,772,730.59	30,943,173.9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施工保证金、押金	7,330,567.80	8,135,823.37
其他往来	20,041,449.86	18,748,521.21
合计	27,372,017.66	26,884,344.58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40,930,000.00	221,04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9,911,288.09	14,309,843.75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808,218.95	852,397.39
合计	692,649,507.04	236,202,241.14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未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7,685,739.42	1,100,000.00
合计	7,685,739.42	1,1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118,830,000.00	1,341,570,000.00
信用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40,930,000.00	221,040,000.00
合计	477,900,000.00	1,120,53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424,707.04	852,397.3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808,218.95	852,397.39
合计	616,488.09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18,668,850.34	35,690,156.25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18,668,850.34	35,690,156.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79,739,105.91	54,419,843.7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1,158,967.48	4,419,843.75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9,911,288.09	14,309,843.75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2,400,000.00		预计诉讼赔偿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2,40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7,684,795.97	97,575,300.99	51,969,802.53	243,290,294.43	政府补助
合计	197,684,795.97	97,575,300.99	51,969,802.53	243,290,294.4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供热工程配套建设费	33,564,195.00	54,492,979.43
合计	33,564,195.00	54,492,979.43

其他说明：

无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40,854,810.00						1,340,854,81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17,787,539.66			417,787,539.66
其他资本公积		843,923.45		843,923.45
合计	417,787,539.66	843,923.45		418,631,463.1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0,406,261.51	72,417,478.55	65,596,414.44	37,227,325.62
合计	30,406,261.51	72,417,478.55	65,596,414.44	37,227,325.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任意盈余公积	1,721,556.02			1,721,556.02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81,721,556.02			181,721,556.0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17,694,089.81	2,051,529,092.1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17,694,089.81	2,051,529,092.1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9,023,081.77	368,421,440.6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4,988,058.21	402,256,443.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41,729,113.37	2,017,694,089.8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30,564,738.34	4,255,797,992.57	5,059,267,647.22	4,371,221,186.31
其他业务	160,140,083.58	53,784,555.05	164,035,531.43	45,399,869.30
合计	5,090,704,821.92	4,309,582,547.62	5,223,303,178.65	4,416,621,055.6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88,859.66	3,275,060.37
教育费附加	3,242,773.71	1,692,762.87
资源税		
房产税	3,934,283.14	3,601,206.56
土地使用税	3,498,376.62	3,091,796.83
车船使用税	58,674.76	55,949.51
印花税	5,203,157.63	5,080,369.77
地方教育附加	2,170,472.67	1,122,629.77
水利建设基金	859,522.74	905,799.89
其他	37,819.25	43,175.92
合计	24,993,940.18	18,868,751.49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171,447.55	39,925,406.30

广告宣传费	167,652.82	319,343.07
办公费	222,687.94	451,953.04
通讯费	464,095.98	820,460.70
折旧费	2,639,203.34	3,666,953.98
低值易耗品摊销	315,910.39	317,478.48
水电暖费	547,519.94	745,475.60
租赁费	467,835.01	2,007,404.80
运输费	333,658.88	672,538.19
物业管理费	25,120.94	12,899.19
车辆运行费	3,725,289.85	5,817,413.46
软件维护费		123,584.89
无形资产摊销	394,745.66	262,832.38
劳保费用	224,560.62	205,735.86
其他	3,037,864.58	1,926,071.38
合计	48,737,593.50	57,275,551.32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9,653,383.71	83,056,485.42
差旅费	2,088,549.04	2,815,393.36
办公费	968,957.54	958,090.71
通讯费	1,176,008.63	1,209,383.13
聘请中介机构费	6,714,574.63	6,745,169.81
会议费	318,362.38	600,407.00
折旧费	20,335,418.86	18,680,026.45
维修费	791,434.19	2,924,802.44
低值易耗品摊销	400,833.63	34,098.17
财产保险费	403,051.00	386,736.00
行政性收费		165,453.93
无形资产摊销	10,803,051.20	9,933,959.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727.44	39,906.22
业务招待费	11,290,536.07	12,151,878.95
车辆运行费	1,657,882.77	949,513.00
水电暖费	2,450,946.02	2,586,571.44
绿化费	80,746.54	92,585.92
租赁费	685,443.71	975,339.65
人才招聘费	87,433.96	158,360.01
残疾人保障基金	472,447.16	436,267.86
董事会费	506,362.78	450,000.00
物业管理费	1,551,177.41	1,542,057.45
软件维护费	2,659,760.89	1,362,954.78
企业服务费	1,133,779.85	423,550.48
其他	2,564,465.17	3,015,820.70
合计	148,821,334.58	151,694,812.29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94,089.08	1,444,649.90
材料费	1,564,760.19	4,145,171.15
折旧与摊销	107,309.41	613,751.46
其他	58,401.13	109,921.74
合计	3,224,559.81	6,313,494.25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77,974,595.27	79,479,735.2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4,054.55	92,557.14
减：利息收入	5,801,257.94	7,282,583.34
手续费及其他	3,099,196.99	2,441,724.98
合计	75,272,534.32	74,638,876.91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673,672.19	24,502,749.85
进项税加计抵减	3,495.2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38,978.71	246,041.32
合计	13,816,146.15	24,748,791.17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399,323.46	6,133,656.8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64,028.1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		

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4,5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204,298.00	1,960,869.18
分步购买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3,380,956.33	
其他	166,000.00	
合计	12,472,453.64	8,094,526.0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571,713.73	-9,397,655.8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468,262.65	2,086,359.1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258,179.30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5,103,451.08	-8,569,476.0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6,544,588.28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1,627,909.19	
十二、其他		
合计	38,172,497.47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735,879.00	-30,821.37
合计	-1,735,879.00	-30,821.37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盘盈利得			
其他	464,246.70	240,230.48	464,246.70
合计	464,246.70	240,230.48	464,246.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80,000.00	705,000.00	180,000.00
赔偿支出	2,400,000.00		2,4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125,894.51	2,126,623.83	3,125,894.51
其他	461,284.27	3,182,393.47	461,284.27
合计	6,167,178.78	6,014,017.30	6,167,178.78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9,228,687.55	113,609,301.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9,572,491.63	33,336,001.08
合计	129,656,195.92	146,945,302.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55,646,152.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3,911,538.0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2,871.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95,568.7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803,913.1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469,464.0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96,588.11
其他加计抵扣影响	-889,076.45
所得税费用	129,656,195.92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退回借款	1,782,033.00	3,367,215.61
保证金、押金	36,176,089.67	33,445,916.41
存款利息收入	5,741,156.47	7,238,154.08
赔偿及补偿款	144,516.35	189,281.35
政府补助	107,096,563.78	138,443,938.75
代收代付款	574,781.97	929,157.64
租金收入	3,961,667.72	6,951,618.85
解除冻结资金	42,922,104.67	18,844,463.73
其他	138,871.36	
合计	198,537,784.99	209,409,746.4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及施工队借款	4,653,276.20	5,892,688.33
保证金、押金等	32,557,214.81	132,837,433.45
银行业务手续费	4,374,038.85	2,118,715.05
期间费用	63,641,467.08	66,920,656.28
赔偿款	749,678.72	2,312,829.87
代收代付款	566,298.82	346,004.27
公益性捐赠	170,000.00	705,000.00
冻结的资金	28,281,076.31	60,661,695.84
合计	134,993,050.79	271,795,023.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单位		6,100,000.00
合计		6,1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020,972.89	46,212,933.08
往来单位	70,255.97	5,000,000.00
融资保证金		64,791.25
合计	32,091,228.86	51,277,724.3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1,465,685.67	41,670,172.74
保函、保证金	2,000,000.00	
使用权资产租赁付款	2,276,897.42	2,795,602.65
合计	25,742,583.09	44,465,775.3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26,520,000.00	594,580,000.00		586,520,000.00		434,580,000.00
长期借款	1,341,570,000.00	753,000,000.00		975,740,000.00		1,118,830,000.00
长期应付款	50,000,000.00	150,000,000.00	12,648.94	31,250,000.00	182,510.51	168,580,138.43
合计	1,818,090,000.00	1,497,580,000.00	12,648.94	1,593,510,000.00	182,510.51	1,721,990,138.43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5,989,956.15	386,553,519.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172,497.47	
信用减值损失	5,103,451.08	-8,569,476.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7,858,847.20	183,630,358.82
使用权资产摊销	2,255,180.89	2,430,367.96
无形资产摊销	40,442,313.29	39,234,396.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5,041.19	326,103.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35,879.00	30,821.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25,894.51	2,126,623.8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7,974,595.27	79,479,735.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72,453.64	-8,094,526.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16,258.28	6,843,656.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622,409.60	26,499,642.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12,564.73	-5,256,290.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319,667.39	27,771,719.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813,711.59	-84,515,439.01

“—”号填列)		
其他	-14,107,720.32	20,138,95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641,576.74	668,630,172.9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7,697,015.33	547,733,311.7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47,733,311.72	560,531,977.0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36,296.39	-12,798,665.3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000,000.00
其中: 太和管道	6,00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461,483.03
其中: 太和管道	4,461,483.03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538,516.97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27,697,015.33	547,733,311.72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7,697,015.33	547,733,311.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7,697,015.33	547,733,311.72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		

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867,205.54	2,982,744.45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150,000,000.00	50,000,000.00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35,632,942.71	2,335,866.04
------------	---------------	--------------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5,170,831.9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5,087,956.07	
合计	5,087,956.0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4,212,499.80	7,559,719.76
第二年	3,923,783.32	5,752,964.21
第三年	592,491.00	1,685,392.28
第四年	592,491.00	182,952.00
第五年	592,491.0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2,169,901.00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94,089.08	1,444,649.90
材料费	1,564,760.19	4,145,171.15
折旧与摊销	107,309.41	613,751.46
其他	58,401.13	109,921.74
合计	3,224,559.81	6,313,494.2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224,559.81	6,313,494.25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太和管道	2024年9月	6,000,000.00	35.00	现金购买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9月10日，太和管道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太和管道35%股权变更至	621,970.33	325,757.47	1,941,431.19

						阜阳燃气名下，并对 公司章程作出修订。 2024 年 9 月 24 日， 太和管道 35%股权过 户至阜阳燃气名下的 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 理完毕。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太和管道成为 阜阳燃气子公司，阜 阳燃气取得太和管道 控制权。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太和管道
--现金	6,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9,961,894.90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5,961,894.9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5,325,992.1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35,902.7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太和管道
--	------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9,463,559.08	22,528,264.07
货币资金	4,461,483.03	4,461,483.03
应收款项	1,768,205.60	1,768,205.60
预付款项	1,281,957.18	1,281,957.18
其他流动资产	55,970.44	55,970.44
固定资产	19,584,971.12	13,441,294.97
无形资产	2,051,770.27	1,348,940.36
使用权资产	259,201.44	170,412.49
负债：	14,137,566.93	12,403,743.18
应付款项	995,522.64	995,522.64
应交税费	640,008.74	640,008.74
其他应付款	10,768,211.80	10,768,21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33,823.75	
净资产	15,325,992.15	10,124,520.89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5,325,992.15	10,124,520.89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时点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比例(%)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成本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方式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太和管道	2018年3月	65.00	4,200,000.00	设立出资	6,580,938.57	9,961,894.90	3,380,956.33	收益法确认股	

								权价值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阜阳国祯创亿车用燃料销售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4日		68.00	注销	工商核准注销日							
阜阳国祯允和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5日		60.00	注销	工商核准注销日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百川企管	北京市	10,000.00	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路33号院6号楼-2至3层101内2层202室	企业管理	100.00		设立
安之诺	邳州市	2,000.00	江苏省徐州市邳州市碾庄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305室	批发业		100.00	设立
百川投资控股	香港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61-167號香港貿易中心1702室	项目投资	100.00		设立
百川燃气	永清县	36,000.00	河北省廊坊市永清县武隆南路160号	燃气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霸州百川	霸州市	500.00	霸州市南孟镇廊霸路与马坊路交口往南200米路东	燃气供应		100.00	设立
广祥建设	永清县	1,000.00	河北省廊坊市永清县城内裕丰中街1号	建筑安装		100.00	设立
百川物流	固安县	2,200.00	河北省廊坊市固安县东湾镇西曹庄村北	危险品运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厂百川	大厂回族自治县	3,000.00	大厂县厂谭路北侧河西营村段	燃气供应		100.00	设立
大厂热力	大厂回族自治县	1,000.00	河北省廊坊市大厂回族自治县大安西街549号	热力供应		100.00	设立
固安百川	固安县	3,000.00	固安县新昌街南侧、玉泉路东侧长福宫门店	燃气供应		100.00	设立
固安热电	固安县	20,000.00	河北省廊坊市固安县新昌街南侧、玉泉路东侧(长福宫小区6#1-113)	热力供应		100.00	设立
香河百川	香河县	4,000.00	香河县蒋辛屯镇大香线东侧和园	燃气供应		100.00	设立

			路北侧				
三河百川	三河市	3,000.00	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区西环路9号	燃气供应		100.00	设立
三河热力	三河市	500.00	河北省三河市燕郊国家高新区东环路204号	热力供应		100.00	设立
三河新能源	三河市	4,000.00	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开发区东环路204号办公楼	燃气供应		100.00	设立
武清百川	武清开发区	5,000.00	武清开发区泉州公路西侧	燃气供应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九九热力	武清开发区	1,000.00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福源道18号512-86(集中办公区)	热力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维斯达	西安市	1,200.00	陕西省咸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科三路中韩产业园A区204栋4层	仪器仪表		75.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清百川	永清县	3,000.00	永清县武隆路	燃气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涿鹿百川	涿鹿县	1,000.00	涿鹿县科技园区	燃气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涿鹿燃气	涿鹿县	5,000.00	涿鹿县涿鹿镇府庭花园底商	燃气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白沟燃气	白沟镇	500.00	白沟镇京白大街西侧富润豪庭底商	燃气供应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肃宁燃气	肃宁县	1,000.00	肃宁县肃水路北侧、状元大道东侧公园大道、天厚园9-10号楼中间商业4	燃气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绥中燃气	绥中县	5,500.00	绥中县城郊乡西关村西郊小区	燃气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商都恒泰	商都县	2,500.00	商都县省际通道北、原外环路西(众鑫源机动车检测中心北)1-2层办公楼	燃气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献县燃气	献县	500.00	河北省沧州市献县乐寿镇育才路7-18	燃气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百川热电	葫芦岛市	10,000.00	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锦葫路望海寺道口(原龙港区政府办公	燃气、热力供应	100.00		设立

			楼) 401 室				
百川绥中	绥中县	50,000.00	辽宁省葫芦岛市绥中县城郊乡西关村 1-421	LNG 生产与销售		60.00	设立
磐睿能源	三河市	6,123.65	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开发区创意谷街南侧、精工园东侧	分布式能源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阜阳燃气	阜阳市	11,635.55	阜阳市安徽颍东经济开发区辛桥路东侧、富强路北侧徽清科技园 A1 栋办公楼 11 楼	燃气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太和金鹰	太和县	1,200.00	安徽省阜阳市太和县经济开发区新阳路与和畅路交叉口	燃气供应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临泉燃气	临泉县	1,800.00	安徽省阜阳市临泉县工业园区北园居委会孙庄姜尚大道西侧	燃气供应		58.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临泉盛源	临泉县	600.00	安徽省阜阳市临泉县工业园区北园居委会孙庄姜尚大道西侧	燃气供应		58.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阜南会龙	阜阳市	300.00	阜南县会龙工业园区龙泉路	燃气供应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临泉百源	阜阳市	4,000.00	安徽省阜阳市临泉县杨桥镇 S102 省道与 S328 省道交口西南侧 30 米	燃气供应		58.00	设立
临泉翼全	阜阳市	200.00	安徽省阜阳市临泉县邢塘街道办事处姜尚大道西侧临泉国祯燃气办公楼 2 号楼	批发和零售业		58.00	设立
国祯石化	阜阳市	600.00	安徽省阜阳市开发区沙河路 88 号	成品油销售		100.00	设立
太和管道	阜阳市	600.00	安徽省阜阳市太和县长征北路晶宫未来城 6 号楼 2202 室	燃气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荆州天然气	荆州市	6,000.00	沙市区北京西路 192 号(天然气大厦)1-5 楼	燃气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监利天然气	监利市	1,700.00	湖北省荆州市监利市红城乡监利	燃气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道7号(自主申报)				
冀全贸易	宁波市	1,000.00	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海光楼D座205-8室(住所申报承诺试点区)	物资贸易	100.00		设立
冀全科技	北京市	1,000.00	北京市怀柔区庙城镇庙城村临300号401室(集群注册)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百川发展	北京市	3,000.00	北京市通州区经济开发区聚富苑产业园区聚和六街1号-0268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设立
百川智慧	廊坊市	500.00	河北省廊坊市永清县永清镇武隆路西侧(武隆南路160号)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南方博能	利辛县	1,000.00	安徽省亳州市利辛县阜蒙路南侧白洋沟西侧	燃气供应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易巨建筑	东台市	1,000.00	东台市富安镇富源大道58号A205室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佳兴信息	永清县	500.00	河北省廊坊市永清县武隆路160号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百川氢能	海口市	10,000.00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秀英街道海盛路25号海盛商业广场六层6-20号ZJ-05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0,153,633.85	40,650,669.5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399,323.46	6,133,656.8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本期计	本期转入	本期冲减	本期其他变	期末余额	与资
-----	------	-------	-----	------	------	-------	------	----

表项目		助金额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其他收益	成本费用	动		产/收 益相 关
递延收 益	176,592, 195.97	36,940,000. 00		120,571. 80	13,917,75 6.75	2,540,000.0 0	196,953,86 7.42	与资 产相 关
递延收 益	21,092,6 00.00	60,635,300. 99			32,625,40 3.31	2,766,070.6 7	46,336,427 .01	与收 益相 关
合计	197,684, 795.97	97,575,300. 99		120,571. 80	46,543,16 0.06	5,306,070.6 7	243,290,29 4.43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4,038,328.55	7,022,698.59
与收益相关	46,178,503.70	110,488,638.77
合计	60,216,832.25	117,511,337.36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①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②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③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转让	未到期已转让的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	54,687,402.85	全部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
合计	/	54,687,402.85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转让	54,687,402.85	
合计	/	54,687,402.85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500, 000. 00	1, 500, 000. 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 500, 000. 00	1, 500, 000. 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百川资管	廊坊市永清县益昌路111号商住楼南楼	投资管理	3,000.00	35.37	35.3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东海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利辛县国祯燃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间接持股 44%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永清县恒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百川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廊坊恒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永清熙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陈秀英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利辛县国祯燃气有限公司	接受燃气管输服务	20,665,920.62			21,137,515.10
阜阳太和国祯燃气管道	接受其他服务	5,908,255.65			

运营有限公司					
阜阳太和国祯燃气管道运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496.67			
永清县恒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132,075.48	1,500,000.00	否	1,132,075.4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百川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096.46	17,889.91
廊坊恒通建筑安装工程	销售商品		989,207.96
廊坊恒通建筑安装工程	提供劳务		1,054,908.26
永清县恒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849.56	
利辛县国祯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70,300.40	88,980.7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利辛县国祯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18,348.62	18,348.6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百川燃气（见下说明 1）	20,000,000.00	2024/9/6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百川燃气（见下说明 2）	50,000,000.00	2024/4/24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百川燃气	135,000,000.00	2023/11/27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百川燃气	90,000,000.00	2022/2/17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百川燃气	18,000,000.00	2022/5/25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百川燃气	97,000,000.00	2023/12/11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百川燃气	97,000,000.00	2023/12/13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百川燃气（见下说明 3）	128,000,000.00	2024/1/1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百川燃气（见下说明 4）	45,000,000.00	2024/2/27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百川燃气（见下说明 5）	50,000,000.00	2024/9/9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百川燃气（见下说明 6）	50,000,000.00	2024/6/6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永清百川（见下说明 7）	10,000,000.00	2024/12/24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永清百川（见下说明 8）	35,000,000.00	2024/12/26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大厂百川（见下说明 9）	99,500,000.00	2024/6/19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大厂百川（见下说明 10）	10,000,000.00	2024/6/18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固安百川（见下说明 11）	10,000,000.00	2024/6/25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固安百川（见下说明 12）	99,800,000.00	2024/1/19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冀全科技（见下说明 13）	10,000,000.00	2024/12/2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武清百川（见下说明 14）	20,000,000.00	2024/6/26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阜阳燃气	50,000,000.00	2024/3/18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阜阳燃气（见下说明 15）	50,000,000.00	2024/10/25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阜阳燃气（见下说明 16）	21,000,000.00	2023/4/21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阜阳燃气（见下说明 16）	23,400,000.00	2024/6/21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阜阳燃气（见下说明 16）	18,000,000.00	2024/3/29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阜阳燃气（见下说明 16）	47,000,000.00	2024/9/29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阜阳燃气	105,000,000.00	2022/3/31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荆州天然气（见下说明 17）	9,800,000.00	2024/5/23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荆州天然气（见下说明 17）	13,900,000.00	2024/5/24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荆州天然气（见下说明 17）	14,000,000.00	2024/5/30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荆州天然气（见下说明 17）	9,300,000.00	2024/6/20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荆州天然气（见下说明 17）	3,000,000.00	2024/6/24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荆州天然气（见下说明 18）	18,100,000.00	2024/1/9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荆州天然气（见下说明 18）	5,380,000.00	2024/1/30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荆州天然气（见下说明 18）	6,080,000.00	2024/8/30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荆州天然气（见下说明 18）	6,000,000.00	2024/9/9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荆州天然气（见下说明 18）	5,750,000.00	2024/9/19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荆州天然气（见下说明 18）	7,400,000.00	2024/9/23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荆州天然气（见下说明 18）	20,870,000.00	2024/9/29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荆州天然气	19,098,000.00	2023/2/15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荆州天然气	11,850,000.00	2022/12/14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荆州天然气	11,682,000.00	2022/12/28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荆州天然气	2,500,000.00	2022/6/28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1）2024 年 8 月 26 日，百川能源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市分公司（以下简称“廊坊邮政”）签署《国内贸易融资保证合同》，为百川燃气向廊坊邮政申请的信用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2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百川燃气自廊坊邮政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2000 万元。

（2）2024 年 1 月 29 日，百川能源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以下简称“廊坊兴业”）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百川燃气向廊坊兴业申请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1.8 亿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百川燃气自廊坊兴业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5000 万元。

(3) 2023 年 12 月 26 日,百川能源与廊坊邮储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为百川燃气向廊坊邮储申请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1.6 亿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百川燃气自廊坊邮储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1.28 亿元。

(4) 2024 年 2 月 26 日,百川能源与廊坊邮储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为百川燃气向廊坊邮储申请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5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百川燃气自廊坊邮储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4500 万元。

(5) 2024 年 8 月 26 日,百川能源与廊坊邮储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为百川燃气向廊坊邮储申请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5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百川燃气自廊坊邮储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5000 万元。

(6) 2023 年 11 月 21 日,百川能源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以下简称“廊坊招行”)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向廊坊招行申请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8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百川燃气自廊坊招行取得的融资尚未到期金额为 5000 万元。

(7) 2024 年 1 月 29 日,百川能源与廊坊兴业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永清百川向廊坊兴业申请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1200 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永清百川自廊坊兴业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1000 万元。

(8) 2023 年 9 月 28 日,百川能源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以下简称“廊坊中信”)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永清百川向廊坊中信申请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1.5 亿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永清百川自廊坊中信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3500 万元。

(9) 2024 年 6 月 18 日,百川能源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清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大厂百川向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清支行申请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1 亿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大厂百川自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清支行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9950 万元。

(10) 2024 年 6 月 18 日,百川能源与廊坊兴业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大厂百川向廊坊兴业申请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1200 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大厂百川自廊坊兴业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1000 万元。

(11) 2024 年 6 月 18 日,百川能源与廊坊兴业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固安百川向廊坊兴业申请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1200 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固安百川自廊坊兴业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1000 万元。

(12) 2023 年 12 月 26 日,百川能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清支行(以下简称“永清建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固安百川向永清建行申请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1 亿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固安百川自永清建行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9980 万元。

(13) 2024 年 11 月 25 日,百川能源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井支行(以下简称“北京双井兴业”)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冀全科技向北京双井兴业申请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1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冀全科技自北京双井兴业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1000 万元。

(14) 2024 年 6 月 19 日,百川能源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北京中信”)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武清百川向北京中信申请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2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武清百川自北京中信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2000 万元。

(15) 2024 年 9 月 25 日,百川能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颍州支行(以下简称“颍州工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阜阳燃气向颍州工行申请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1 亿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阜阳燃气自颍州工行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5000 万元。

(16) 2024 年 9 月 25 日，百川能源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以下简称“昆仑西安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阜阳燃气向昆仑西安分行申请的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1.2 亿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阜阳燃气自昆仑西安分行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10940 万元。

(17) 2024 年 8 月 26 日，百川能源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沙市支行（以下简称“荆州农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荆州天然气向荆州农行申请的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1.35 亿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荆州天然气自荆州农行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5,000 万元。

(18) 2023 年 7 月 26 日，百川能源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以下简称“荆州交行”）签署《保证合同》，为荆州天然气向荆州交行申请的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1.2 亿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荆州天然气自荆州交行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6,958 万元。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东海、陈秀英 (见下说明 1)	99,800,000.00	2024/1/19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王东海、陈秀英 (见下说明 2)	179,739,105.91	2023/12/29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1) 2023 年 12 月 26 日，王东海、陈秀英与永清建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固安百川向永清建行申请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额度为 1 亿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固安百川自永清建行取得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金额为 9980 万元。

(2) 2023 年 12 月 28 日，王东海、陈秀英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金融”）签署《保证合同》，为阜阳燃气、大厂百川、百川能源通过售后回租方式，从兴业金融获得的融资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阜阳燃气尚未向兴业金融支付的款项余额为 17,973.91 万元。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 适用 ☒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29.78	709.63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利辛县国祯燃气有限公司	4,907.00	245.35	8,697.50	434.88
应收账款	廊坊恒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490,280.00	398,736.00	2,490,280.00	199,368.00
应收账款	百川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9,500.00	1,950.00	19,500.00	975.00
其他应收款	利辛县国祯燃气有限公司	4,554.00	227.70	5,244.00	262.2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廊坊恒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231,620.40	1,231,620.40
应付账款	利辛县国祯燃气有限公司	2,666,710.75	9,109,956.40
其他应付款	利辛县国祯燃气有限公司	70,255.97	
合同负债	廊坊恒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合同负债	永清熙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94,423,947.4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从事经营活动。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如果多个经营分部共同承担的负债相关的费用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该共同承担的负债也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每个报告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热力分部	燃气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57,541,241.76	5,033,163,580.16		5,090,704,821.92
分部间交易收入		41,187,988.99	41,187,988.99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399,323.46		9,399,323.46
信用减值损失	-8,994.71	-5,094,456.37		-5,103,451.08
资产减值损失	-26,544,588.28	-11,627,909.19		-38,172,497.47
折旧费和摊销费	10,965,321.87	245,870,206.15		256,835,528.02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27,504,496.22	489,863,563.74	6,712,915.45	455,646,152.07
所得税费用	4,254,146.46	127,080,278.32	1,678,228.86	129,656,195.92
净利润（净亏损）	-31,758,642.68	362,783,285.42	5,034,686.59	325,989,956.15
资产总额	174,657,185.60	7,644,834,110.05	111,500,600.62	7,707,990,695.03
负债总额	151,270,719.17	3,829,519,123.63	94,500,600.62	3,886,289,242.18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30,184,335.00	18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50,448,419.86	383,911,614.50
合计	480,632,754.86	568,911,614.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百川燃气	145,000,000.00	20,000,000.00
荆州天然气	10,000,000.00	30,000,000.00
阜阳燃气	30,000,000.00	55,000,000.00
冀全贸易	35,000,000.00	30,000,000.00
冀全科技		50,000,000.00
南方博能	10,184,335.00	
合计	230,184,335.00	185,000,000.00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31,127,766.58	372,990,479.42
1 年以内小计	231,127,766.58	372,990,479.42
1 至 2 年	8,740,000.00	3,950,985.00

2至3年	3,950,985.00	6,098,670.72
3年以上		
3至4年	6,020,530.56	1,011,512.00
4至5年	920,000.00	
5年以上	2,600.00	2,600.00
合计	250,761,882.14	384,054,247.14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等	623,515.56	701,655.72
其他往来款	2,600.00	2,600.00
合并关联方往来	250,135,766.58	383,349,991.42
合计	250,761,882.14	384,054,247.14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42,632.64			142,632.6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42,632.64			142,632.64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0,829.64			170,829.6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313,462.28			313,462.2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	142,632.64	170,829.64				313,462.28
合计	142,632.64	170,829.64				313,462.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百川燃气有限公司	206,708,554.75	82.43	合并关联方往来	1年以内	
海南百川氢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022,000.00	6.39	合并关联方往来	1年以内、1-2年	
廊坊佳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127,000.00	3.64	合并关联方往来	1年以内、1-3年	
百川燃气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9,120,000.00	3.64	合并关联方往来	1-5年	
香河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5,213,311.83	2.08	合并关联方往来	1年以内	
合计	246,190,866.58	98.18	/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 416, 846, 901.05		6, 416, 846, 901.05	6, 416, 846, 901.05		6, 416, 846, 901.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6, 416, 846, 901.05		6, 416, 846, 901.05	6, 416, 846, 901.05		6, 416, 846, 901.0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百川燃气	4, 085, 650, 000.00						4, 085, 650, 000.00	
百川企管	2, 000, 000.00						2, 000, 000.00	
荆州天然气	878, 999, 989.05						878, 999, 989.05	
百川热电	12, 000, 000.00						12, 000, 000.00	
阜阳燃气	1, 344, 196, 912.00						1, 344, 196, 912.00	
冀全贸易	10, 000, 000.00						10, 000, 000.00	
南方博能	84, 000, 000.00						84, 000, 000.00	
合计	6, 416, 846, 901.05						6, 416, 846, 901.0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10,375,976.41		16,047,422.03	
合计	10,375,976.41		16,047,422.0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3,124,335.00	364,55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		

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63,124,335.00	364,550,000.0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99,907.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9,947,385.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204,298.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32,737.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95,752.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14,413.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32,241.27	
合计	41,859,540.0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9	0.2379	0.23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5	0.2067	0.206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东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